天津市滨海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滨海新区在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的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科学编制并实施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对于落实“双城”发展布局，推进“二次创业”，实现新时代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中央和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建议的精神，按照《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区委关于制定滨海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天津市滨海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本纲要将“十四五”规划与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统筹考虑，主要阐明“十四五”时期的发展目标、发展重点、发展任务和政策取向，是市场主体的行为导向，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未来滨海新区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区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 第一章 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滨海新区必须立足新发展阶段，准确把握国内外发展环境和条件的深刻变化，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滨海新作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开好局、起好步。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是滨海新区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五年来，全区各方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提出的“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扎实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进新时代高质量发展，较好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为建成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奠定了坚实基础。

国家战略深入实施。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累计引进北京项目3283个，协议投资额超过9100亿元。承接载体不断优化提升，滨海—中关村科技园累计注册企业2012家，南港工业区一批优质项目签约落户，未来科技城京津合作示范区加快建设。合作共建滨唐、滨沧示范产业园。津秦、津保高铁相继开通，京津城际延伸线建成并实现公交化运营，京津冀“一小时”交通圈基本形成。“一带一路”战略支点作用持续增强，世界一流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枢纽港口建设全面加快，天津港雄安新区服务中心挂牌成立，建成京津冀港口智慧物流协同平台，在全国率先实现区域通关一体化。天津港“一港六区”实现统一运营管理，集装箱吞吐量突破1800万标准箱。泰达苏伊士经贸合作区加快建设，建成高水平中埃经贸合作示范区。

质量效益显著提升。新动能引育不断加快，形成新一代信息技术、汽车和机械装备制造、石油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4个千亿级产业集群，集聚38家百亿级企业，建成8个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市加快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成长，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26.4%，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17.3%，高技术服务业和现代新兴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42.5%。新业态新模式加速聚集，金融、类金融机构2700余家，沪深港上市企业41家，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天津灾备中心落户新区。国家租赁创新示范区建设加快推进，各类融资租赁公司达到1744家，总资产突破1万亿元。飞机、船舶、海工平台等跨境租赁业务总量占全国80%以上，成为全球第二大飞机租赁聚集地。出台全国首个商业保理监管办法。平台经济快速发展，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提速升级。平行进口汽车保持全国65%以上占比。建成国家动漫产业综合示范园、国家数字出版基地等8个国家级园区。

创新要素加快集聚。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加快发展，一批高水平科研机构、创新平台落户新区，市级以上研发机构518家，国家级众创空间21家。创新主体规模不断壮大，构建“雏鹰—瞪羚—领军”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3270家，独角兽企业、领军（培育）企业、瞪羚和雏鹰企业超过1600家。科技攻关取得重大成果，新一代超级计算机、飞腾麒麟“PK体系”、12英寸单晶硅片、全球首款软件定义互连芯片和内生安全交换芯片等核心关键技术实现重大突破，26项科技成果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人才强区战略扎实推进，成立信创、生物制造等8个产业（人才）联盟，驻区两院院士、特贴专家、突出贡献专家等高层次人才1123人。建成中国（滨海）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有效发明专利累计达到1.1万件。

改革开放不断深化。营商环境显著改善，“不为不办找理由、只为办好想办法”深入人心，在国家级新区营商环境考核评价中处于前列。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承接市级事权622项，凡开发区能承接的全部下放，实现“滨海事滨海办”。295个审批事项全部下沉街镇，实现“滨海通办、滨海统办”。深化“一制三化”改革，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最多跑一次”成为常态。全国首创信用承诺审批分级管理，率先推行“一企一证”综合改革。市场主体达到27.7万户，比2015年翻了一番。区级机构改革、国企改革稳步推进，开发区法定机构改革取得重大突破性成效。自贸试验区累计实施478项制度创新举措，37项试点经验和实践案例在全国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账户设立主账户800余个，收支规模超千亿元。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园区、东疆保税港区转型升级为综合保税区。完成全国首单二手商用车出口，全国首个海关区块链验证系统上线运行。

城市功能快速提升。以海港、空港为枢纽，高速公路、高速城际铁路以及快速路、快速轨道为骨架的立体综合交通体系基本形成。绕城高速全线贯通，北海路地道、港城大道北环铁路桥、世纪大道东延、中央大道南延、寨上大桥等路桥工程竣工，津石高速天津东段、塘承高速滨海新区段、轨道交通B1线、Z4线等加快建设。建成全国首个绿色驱动公交服务网络，新开公交线路34条，施划停车泊位9.7万个，群众出行更加便捷。改造农村电网321公里，建成5G基站2900个，核心区实现5G网络全覆盖。改造燃气管网168公里、供热管网67公里。综合整治老旧小区89个、背街里巷11条。大力推行垃圾分类，分类投放、分类运输、分类处置体系基本形成。建成智慧滨海运营中心，搭建“1+4+N”智慧城市管理平台。

生态环境显著改善。“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全面实施，空气环境质量和污水处理达标率居全市前列，2020年PM2.5浓度49微克/立方米，比2015年下降30%，空气优良天数比率提高5.3个百分点。新建、扩建污水处理厂5座，提标改造26座，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95%以上。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871”生态工程加快推进，北大港湿地保护区列入国家重要湿地名录，双城间绿色生态屏障建设完成造林1.8万亩。打好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12条入海河流全部消劣，修复岸线8.8公里、海洋湿地647公顷，高水平完成近岸海域水质考核指标，153公里海岸线生态功能不断提升。建成郊野公园、街心公园36座，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9.2%，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2.8平方米。构建了全天候、立体式“人防+技防”野生动物保护体系。

民生保障不断增强。每年实施20项民心工程，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区和全国卫生城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通过验收。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累计新增就业63.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工伤、失业保险待遇稳步提高。建成养老机构12个、老年日间照料中心133家，养老服务床位累计达8000张，“老人家食堂”实现社区服务全覆盖。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1.7万套，实施28片2.2万户棚户区改造，全面完成2697户农村困难群众危房改造。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基本建立。社会事业蓬勃发展，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79所，天津茱莉亚学院、南开中学滨海学校、市第五中心医院、第二老年养护院、国家海洋博物馆、滨海文化中心等一批优质教育医疗、健康养老、文化休闲项目投用。中新生态城入选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21个街镇、415个村居实现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推行全域全科网格化管理，构建了“三位一体”的闭环式便民服务系统。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农业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农民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建立“街镇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突出抓好南北“两翼”发展，城乡差距逐渐缩小。高标准完成扶贫协作和对口帮扶工作，精准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平安滨海建设取得扎实成效。依法治区深入推进，行政执法监督平台被评为全国示范项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双胜双赢。

同时，新区也处在负重前行、爬坡过坎、滚石上山的紧要关头，“双城”布局尚在起步阶段，民生领域存在短板，城乡发展不平衡问题依然存在；脑袋上的“津门”尚未完全打开，敢闯敢试、敢为人先的魄力不足；新旧动能转换不够快，战略性新兴产业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不强；各类风险隐患依然存在，生态保护任重道远。

##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十四五”时期，新区发展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发生复杂而深刻的变化，不确定性更大、风险挑战更多，但总体上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同时，《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全面签署，中欧投资协定谈判如期完成，为我国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打造国内国际双向循环的资源配置枢纽，带来重大机遇。

从国内看，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发展阶段，正在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在新的发展格局中，我国制度优势显著，社会大局稳定，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源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的优势和条件。

从全市看，天津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新征程，“津城”“滨城”双城发展布局正在加速形成，依托改革开放先行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等先行先试的优越条件，充分发挥区位、产业、港口、交通等方面优势，打造国内大循环的重要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支点。

从新区看，新区肩负国家与天津市赋予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使命，市委市政府持续放权赋能、续航加油、升级加力，倾力支持新区在落实新发展理念中率先突破。经过多年发展，新区积累了雄厚基础，开发区优势突出，街镇发展潜力大，先行先试效应加快显现，开放型经济体系日益完善，城市的承载力和吸引力不断提升。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新区完全有能力、有条件抢抓改革开放、创新转型、区域协调发展的新机遇，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释放改革开放新红利，激发经济发展新活力，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在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滨海新作为，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新征程，再创滨海辉煌。

## 第三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按照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确定的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的远景目标要求，到二〇三五年，滨海新区基本建成综合实力强劲、人民和谐幸福、具有独特魅力、国际化程度领先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一基地三区”核心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双城”发展布局全面形成。城市综合实力大幅提升，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枢纽港口建设达到世界一流水平，成为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的重要支点；自主创新能力居于全国前列，核心产业竞争力处于全国第一方阵，成为国家先进制造研发中心示范区；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成法治滨海、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成文化强区、教育强区、人才强区、健康新区，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实现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建设目标；形成对外开放新格局，成为国内大循环北方枢纽、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战略支点；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居于全国前列，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发展一体化；人民生活更加幸福，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滨海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提出的“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坚持“创新立区、制造强区、改革活区、开放兴区、环境优区”，加快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实现“一基地三区”核心区功能定位，打造国内大循环北方枢纽和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战略支点、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基本建成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共同富裕，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发展人民民主，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让全区人民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用新发展理念指导解决新发展格局中的突出问题，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度实施国家战略。着眼于构筑新时代发展战略优势，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以打造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共建“一带一路”的战略支点为使命，创造性的贯彻落实中央战略部署，在服务全国发展大局中展现滨海新作为。

坚持“滨城”发展战略。深度落实“津城”“滨城”双城发展布局，树立经营城市理念，坚持精准规划、推进精致建设、强化精细管理，营造精美环境，显著增强城市综合配套能力，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和竞争力。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创新。坚持“闯”字当头、“干”字当先、“创”字为要，保持创新的闯劲、敢为天下先的胆识、深化体制机制创新的锐气，以改革创新作为永远的基因和血脉，坚决破除制约发展的瓶颈难题和深层次矛盾，使改革开放创新成为推动“二次创业”的强大动力和不竭源泉。

坚持总体安全。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把握好安全和发展“两个轮子一起转”的大方向，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构建政治安全、经济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生态安全等于一体的安全体系，全面提高防范风险和应急处置能力，打造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和谐环境。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推动系统性、集成性改革创新，推动开发区、各部门、街镇同频共振，统筹改革发展稳定安全的关系，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 第三节 主要目标

着眼于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的远景目标，综合考虑新区发展的机遇、优势、条件，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努力实现以下目标。

**——“一基地三区”核心区功能基本实现。**“1+3+4”产业规模效益明显提升，产业生态不断完善，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拉动增长的主引擎，打造若干具有国家创新引领力的产业集群，国家先进制造研发中心示范区加快建设。北方国际航运枢纽地位更加凸现，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枢纽港口建设取得重大突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显著增强，形成更加健康良性的金融生态环境。改革开放取得新成效，助推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体制机制加快建立，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发展要素市场化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国有企业、“放管服”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持续深入推进，营商环境走在全国前列。

**——美丽滨海新城基本建成。**“一主两副六组团”一核多点城市空间布局更加优化，城市公共服务和基础配套能力显著增强，数字城市、智慧滨海成果显著，港口经济、海洋经济、贸易产业质量效益明显提升，产城融合、职住平衡，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基本建成。

**——经济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新发展理念得到全面贯彻，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的基础上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新动能进一步壮大。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双轮驱动成效显著，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现代产业新体系基本形成，在全市发展中的龙头引擎和辐射带动作用更加突出。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成果不断巩固发展，市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身心健康素质全面提升，向上向善、重信守诺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二次创业”精神更加凝聚，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城市文化软实力明显增强。

**——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突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明显，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一带、一屏、五廊”生态格局全面完成，“871”生态建设工程取得重大进展，“蓝色海湾”整治修复效果明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更加绿色宜居，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不断均衡普惠，教育、卫生、文化短板全面补齐，社会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居民收入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得到更好满足。

**——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依法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明显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共同缔造理念深入人心，社会治理水平和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 **专栏1“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0年 | 2025年 | 属性 |
| **港产城融合** |
| 1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 2左右 | 6.5以上 | 预期性 |
| 2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速（%） | 2.5 | 7以上 | 预期性 |
| 3 | 累计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 1900 | 〔12000〕 | 预期性 |
| 4 |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 35.96 | 39.41 | 预期性 |
| 5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90.6 | 93.4 | 预期性 |
| 6 | 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22 | 25以上 | 预期性 |
| 7 |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全区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27 | 41以上 | 预期性 |
| 8 |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17.5 | 32以上 | 预期性 |
| 9 | 高技术服务业及以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为代表的现代新兴服务业增加值占全区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35.7 | 44以上 | 预期性 |
| 10 | 全区市场主体数量（万家） | 27.7 | 46 | 预期性 |
| 11 | 外贸进出口总额（亿元） | 5783 | 6500 | 预期性 |
| 12 | 天津港集装箱吞吐量（万标准箱） | 1800 | 2200 | 预期性 |
| **宜居宜业** |
| 13 | 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3.5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 预期性 |
| 14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5以内 | 控制在3.5以内 | 预期性 |
| 15 |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 15.34 | 15.5 | 预期性 |
| 16 |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2.57 | 2.85 | 预期性 |
| 17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154 | 167 | 预期性 |
| 18 |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88 | 92以上 | 预期性 |
| 19 | 人均期望寿命（岁） | 83.03 | 83.28 | 预期性 |
| 20 |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 9.15 | 10 | 预期性 |
| 21 | 油气勘探开发能力（万吨） | 3500 | 4000 | 预期性 |
| **生态** |
| 22 |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23 |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24 | 空气优良天数比例（%） | 67.5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25 |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 --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26 | 森林覆盖率（%） | 5.44 | 6.53 | 约束性 |
| **智慧** |
| 27 | 研发支出与地区生产总值之比（%） | 3.25 | 与全市保持一致 | 预期性 |
| 28 |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家） | 3270 | 5800 | 预期性 |
| 29 | 每万人口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数（件） | 13 | 16 | 预期性 |
| 30 | 政务服务“网上办”占比（%） | 80 | 95 | 预期性 |
| 注：〔 〕内数据为五年累计数。 |

# 第三章 深度实施重大国家战略 打造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共建“一带一路”战略支点

坚持把深度实施重大国家战略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历史机遇，紧紧抓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这个“牛鼻子”，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加快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建设，增强服务辐射能力，在服务重大国家战略中展现滨海新作为。

## 第一节 打造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区

打造京津冀高效便捷“出海口”。健全与京冀交通体系，加强海、铁、路、空联动，深化区域港口群、机场群协作，打通跨区域“断头路”“瓶颈路”，完善便捷通畅的城际铁路、公路网络，打造“轨道上的京津冀”。完善天津港集疏运体系，加快建设集疏运专用货运通道，优化提升京津高速、京津塘高速、津晋—荣乌高速及秦滨高速3横1纵主干网络，构建联接北京、“三北”的大通道。深化京津冀港口协同发展，推动组建津冀组合港联合管理机构，构建功能完善、分工合理、错位发展、高效协同的津冀世界级港口群。发挥天津港核心战略资源优势，全力提升港口运营效率，建立服务京津冀和雄安新区专属服务体系、政策体系。推动南港LNG、京津输油管道等重点项目投产运营，加快建设北方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国际冷链物流基地，保障北京油气能源和生活物资供应安全。

打造京津冀配套完善“产业区”。推动滨海—中关村科技园、中欧先进制造产业园、未来科技城京津合作示范区、北方航空物流基地、南港化工新材料基地等重点载体平台创新发展，推动一批承接非首都功能的标志性项目落地，打造非首都功能疏解的重要承载地。精准对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清单，推动央企和龙头企业区域性、功能性总部及新兴业态项目向新区集聚。充分发挥新区产业优势，强化产学研对接合作，打造研发成果应用场景，积极构建北京龙头企业产业化基地和重点科研成果产业化转移基地。完善产业协同发展机制和支持政策，对承接项目审批手续、人才评价及科技企业认定等实行统一互认，建立京津两地互利共赢政策，确保疏解项目承接稳、发展好，实现企业和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继续加强与沧州、唐山等地合作，强化联合招商机制，推动区域产业链互补关联，加快滨沧、滨唐产业园区建设。

打造京津冀宜居宜游“后花园”。突出亲海品海旅游特色，丰富文旅业态，强化公共配套，提升服务品质，建设一批历史与现代交融的特色旅游景点，构建“海上＋陆上”“线上＋线下”“四季＋全天候”旅游场景和服务体系，形成全域滨海旅游特色，打造海洋旅游文化品牌。坚持业态多元、服务大众、智慧赋能，打造一批特色品质街区。提升京津冀游客购物体验，打造一批高端购物中心，满足京津冀区域消费需求。完善城市公共交通配套功能，构建便捷高效的出行出游交通网络，让京津冀居民来新区“玩得好、吃得香、住得下、行得顺、买得全”。积极对接北京优质教育医疗资源，促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高品质提升城市社区配套，探索实施京冀居民在新区落户及相关配套政策，吸引京冀居民在新区安家置业。

## 第二节 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强化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提升天津港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能力和水平，拓展天津港与沿线国家和地区的航线网络，加密至日韩、东盟等地区的近洋航线和面向欧洲、非洲等地区远洋航线布局。充分发挥中欧班列重要战略通道作用，构建贯通“三北”地区、联通中蒙俄和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的腹地运输服务网络，做强国际海铁联运、中转集拼功能，拓展回程货源，提高班列运营效益。

深化双多边务实合作。深度融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抢抓中欧投资协定谈判完成带来的经贸合作重要历史机遇，强化与东北亚、东盟、欧盟等国经贸往来和国际产能合作，推动信息、产业、货物、资金、人才等更多资源加速流动。探索在中新自贸协定框架下实现对新加坡更深度的开放，加强与日韩在高端制造、医疗健康、文化旅游、金融服务等方面的资本和项目合作，实现开放共享、合作共赢，打造海上“一带一路”。持续在沿线国家和地区投资设立和运营各类产业园区，高标准建设中意（欧）中小企业园等平台载体，探索建设中日、中韩产业园，推动中埃·泰达苏伊士经贸合作区等境外合作区提档升级，打造陆上“一带一路”。推进国际航空物流中心建设，深化与海关、机场、港口等部门协同创新，拓展航空服务贸易新业态，打造空中“一带一路”。深化与“一带一路”市场对接和贸易往来，推动在沿线国家和地区布局电子商务海外仓，打造网上“一带一路”。

支持企业“走出去”。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以交通互联、经贸合作为重点，鼓励企业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构筑国际大循环的战略新支点。支持企业开拓海外市场，加强信息服务和政策指导，帮助企业规避风险，提高国际竞争能力。有序开发海外工程市场，在石油化工、新能源领域开展工程项目合作，带动高端装备走出去，打造海外工程出口基地。

## 第三节 加快建设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

加快北方国际航运枢纽建设。对标世界一流港口，发挥天津港海上门户枢纽作用，以区域港口协同增强发展动力，以智慧化、绿色化为发展方向，不断提高天津港在世界航运领域的资源配置能力，加快建设现代化综合服务港、国际贸易港、邮轮母港。加快打造世界一流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枢纽港口，推动天津港成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要支撑、服务“一带一路”的重要支点、陆海深度融合的重要平台、现代化的国际航运枢纽。到2025年，天津港港口货物吞吐量达到5.6亿吨，集装箱吞吐量达到2200万标准箱，在国际航运中心排名进入前20位。

|  |
| --- |
| **专栏2 打造世界一流的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枢纽港口** |
| 推进港口合理分工。优化港城空间布局，科学划定港城边界，深化“一港六区”统一运营管理，促进港城融合发展。以东疆、北疆和南疆港区作为建设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的主要港区，大沽口、高沙岭和大港港区重点服务临港工业发展，为拓展运输功能及部分货类转移提供空间。以集装箱干线运输为重点，调整优化大宗散货运输结构，积极发展滚装和邮轮等运输功能，建设国际枢纽港。加强津冀港口合作，扩大环渤海港口间合作的深度与广度。精准完善基础设施。有序推动天津港专业化码头建设，分步实施北疆港区、东疆港区智能化集装箱码头工程。提升天津港30万吨级主航道及公共航道锚地功能，加快推动大型船舶锚地建设。创新多式联运体系。积极拓展集装箱航线航班，持续扩大延伸航线覆盖面。优化集装箱海铁联运班列线路，建立健全铁路运能调配机制，打造“长途精品班列+短途城际快运班列”体系。推进天津港大宗散货“公转铁+散改集”双示范。深化海港、空港联动，加快形成“空铁陆海”多式联运的立体化交通网络。打造智慧港口。推进无人驾驶集装箱卡车测试应用，实现作业资源智能调配、货物可视化跟踪、物流供应链协同。加快实施天津港绿色智慧专业化码头科技示范工程，健全港口全面智能感知体系，提升在港口装卸、物流运输、工程建设等数字化水平，推进东疆港区智能化集装箱码头一期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快对传统码头实施自动化升级改造。提升口岸智能化便捷化通关水平，建设天津关港集疏港智慧平台，支撑“船边直提”、“抵港直装”等优化营商环境措施。加快绿色港口建设。将港口污染防治融入城市生态环境保护体系，船舶和港口生产生活垃圾分类纳入城市固体废物处理系统处置，加快连接港区的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加强港区非道路移动污染源治理，推广作业机械和运输车辆优先使用氢能、天然气等清洁能源，逐步提升船舶低硫油使用率，鼓励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利用与港区建设相结合。推行清洁生产，加快港口装卸、运输、仓储等关键环节技术升级改造，推动散货作业堆场全封闭或防风网改造建设。推动靠港船舶岸电规模化发展和常态化、便利化使用。 |

建设国际航空物流中心和区域航空枢纽。充分发挥天津滨海国际机场区域枢纽功能，加快拓展货运航线，发展临空物流、口岸贸易，拓展航空物流产业增值服务。高标准建设航空物流区，建成大通关基地，集聚一批航空物流企业，打造国际航空物流中心和北方航空货运中心。推进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发展客运支线和中短距离航班，加密东北亚、东南亚及“一带一路”沿线其他地区国际航线。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新建中国通航天津滨海机场。到2025年，机场旅客吞吐量达到310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40万吨。

完善现代航运服务体系。培育航运服务生态，鼓励航运、物流等企业总部或区域中心落户，支持港航信息、商贸、金融保险、航运经纪等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建设国际航运服务集聚区。做大做强跨境融资租赁，发展特色航运保险业务，在自贸试验区试点推进离岸结算，打造北方国际航运融资中心。研究实施以天津港为枢纽港的启运港退税、中转集拼、保税燃供等政策，提高对国际航线、货物资源的集聚和配置能力。加快天津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建立面向亚太和欧美等地区的国际采购、分拨、配送中心和国际物流运营中心。推动邮轮经济发展，以邮轮物资及免税商品船供业务为突破口，加快开展邮轮物资配送业务，壮大邮轮物流产业规模。做精做深邮轮旅游业，积极开辟邮轮始发航线，提升邮轮码头综合服务功能和口岸通关环境。

# 第四章 优化“滨城”发展布局 实现港产城深度融合

牢固树立现代化城市规划建设理念，深度落实“津城”“滨城”双城发展布局，立足产城融合、港城融合和职住平衡，统筹生产、生活、生态和安全需要，优化开发区和街镇发展功能，打造高品质的城市格局。

## 第一节 优化城市功能空间格局

坚持精准规划。对标雄安新区、北京城市副中心等，树立精明增长、紧凑城市理念，优化城镇开发边界，以世界眼光、国际标准打造具有滨海特色的城市发展格局。坚持空间统筹，实施战略留白、留绿、留璞，设置港城分界缓冲带，做到城市建设与天津港协同发展。坚持“多规合一”，一张蓝图统全局，一张蓝图绘到底，强化管理联动，优化存量空间、谋划发展空间、协同融合空间，推动城市发展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

优化市域空间结构。结合“带状组团化”的空间特点，打造“一主两副六组团”的空间结构，推进城市中心—副中心—微中心建设，推动资源要素科学配置、合理流动，实现一核引领、两翼齐飞、多点联动。“一主”以主城区为核心，沿中央大道和海河两岸双轴延伸发展，重点促进人口和高端服务集聚，提升城市品质和服务能级，展现现代化“滨城”城市中心形象。“两副”以大港城区、汉沽城区为核心，完善城区配套设施，增强公共服务功能，建设大港、汉沽综合性城市片区，带动南北两翼均衡发展，实现以副辅主、主副共兴。“六组团”是“滨城”港产城融合的重要载体，明晰产业定位，完善城市基本功能，强化与周边大型居住区的联系，推动职住平衡，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

构建良好生态格局。严格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完善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构建科学合理的生态安全格局。加快推进“871”生态工程建设，构建“一屏、一带、五廊道”蓝绿交织的生态空间格局，重塑“九河下梢、河沽相连”的生态景观。

|  |
| --- |
| **专栏3 “一屏、一带、五廊道”生态空间格局** |
| **“一屏”，**即双城间绿色生态屏障。依托津城、滨城间736平方公里的生态屏障区，打造津沽绿谷，严控建设用地向西蔓延。**“一带”，**即蓝色海湾生态带。严守海洋生态红线，加强陆海生态统筹，优化海岸线功能，综合开展岸线整治修复。**“五廊道”，**即连通区域的大型生态廊道。依托蓟运河、永定新河、海河、独流减河、子牙新河五条区域廊道，串联北大港湿地、李二湾湿地、塘沽盐田、北三河湿地、汉沽盐田等大型生态空间，锚固蓝绿空间骨架。 |

## 第二节 构建错位联动的开发区功能新布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聚焦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中心商务片区为“一核”的城市主轴，高标准规划建设海河两岸，打造天津汽车城、南港工业区、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基地、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基地“五区”引领，特色园区“多点支撑”的空间发展新格局，推动城市建设要素和产业发展要素的集成创新，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不断提升城市品位，优质发展社会事业，建设美丽滨海新城的核心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化工新材料、汽车制造、生物医药等主导产业，加速推进产业转型、业态转型，推动研发平台、交易平台、结算平台、贸易平台建设，推动制造业产业链向“微笑曲线”两端延伸，建设先进制造研发基地的中心区。

天津港保税区**。**统筹“三区两港”格局，差异化提升空间功能，持续完善产城功能互补的高品质宜居环境，建立国际化特色的城市公共等级服务网络。大力发展海洋经济，扩大海洋装备、海水淡化等产业规模，建成国家级海洋高端装备制造业基地、国家海水淡化装备研发生产基地。做强做优临空经济、口岸经济，继续发展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加工制造、运输设备制造（航空航天、铁路、船舶）、国际贸易等主导产业，积极发展共享、平台、交易等新业态，聚集一批国际化企业总部、功能型总部和高能级研发平台，构建“总部+创新”产业生态，推进数产城融合，打造宜居宜业国际生态活力新城。

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科产城人融合”为理念，以海洋片区为主战场，高水平建成“中国信创谷”，推进城市功能关联集中，打造“滨海科技城”。坚持科技创新、制度创新双轮驱动，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新兴服务业、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主导产业，将华苑片区建成新经济发展活力区，渤龙湖片区建成智能制造集聚区，京津合作示范区建成京津冀协同创新示范区，推进园区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打造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升级版”。

东疆保税港区**。**依托东疆湾沙滩景区、邮轮母港等资源，丰富赛事运动业态，强化免税购物、美食休闲、海上观光等功能，打造“国家海洋休闲运动中心”。聚焦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国际贸易、航运物流等主导产业，突出财税金融和制度创新，完善“租赁+”产业生态，放大融资租赁产业特色优势，加快发展商业保理和自由贸易账户，建成国家租赁东疆标准模式，创设天津自贸区的特殊综保区，建设国际一流的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租赁创新示范区和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中新天津生态城。进一步深化中新合作，构建国际一流城市大脑，让生产更智能、生活更智慧、管理更高效，打造生态城市升级版和智慧城市创新版，建设生态之城、智慧之城、幸福之城。聚焦智能科技、大健康、现代文旅、创意设计等主导产业，开展循环经济、土壤盐碱治理、新能源利用、绿色建筑等创新示范，建设无废城市、海绵城市。

|  |
| --- |
| **专栏4 各开发区主导产业** |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化工新材料、汽车制造、生物医药等主导产业。天津港保税区。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加工制造、运输设备制造（航空航天、铁路、船舶）、国际贸易等主导产业。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新兴服务业、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主导产业。东疆保税港区。重点发展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国际贸易、航运物流等主导产业。中新天津生态城。重点发展智能科技服务、文化健康旅游、绿色建筑与开发等主导产业。 |

## 第三节 完善特色发展的街镇功能布局

统筹考虑各街镇功能定位、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等，坚持突出特色、错位发展，推动街镇分别向城市功能型、产城融合型、特色农业型创新发展，激发街镇发展活力，增强街镇对产业、人口的吸引力。城市功能型街镇，重点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老旧小区改造，扎实开展环境综合治理，完善城市公共服务功能，增强社会治理智慧化水平，提升城市形象和品质。产城融合型街镇，重点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优化城镇发展布局，拓展城镇发展空间，完善园区载体功能，按照“因地制宜、特色发展”的原则，持续壮大优势产业，推动产城融合高水平发展。特色农业型街镇，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建设美丽乡村，明确农业特色发展方向，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农村休闲旅游和农产品电商等，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  |
| --- |
| **专栏5 各街镇发展定位** |
| 泰达街。升级“一四四七”社区治理模式和“幸福泰达2.0”，打造美丽滨海新城的核心区。塘沽街。重点发展检测服务、航运科技、船舶管理等产业，打造政务服务聚集区、港航服务产业重要承载区、现代化海滨城市宜居宜业示范区。新村街。重点发展商贸服务、教育培训、医疗健康等产业，打造繁荣新村、宜居新村、智慧新村、美丽新村。新港街。强化与天津港集团融合发展，大力发展航运服务、仓储物流、商务楼宇等产业，在港产城融合方面做出示范。杭州道街。重点发展商贸服务业和楼宇经济，提升城市品质，打造商贸服务集聚区、楼宇经济繁华区、宜居宜业的新型城市街区。新北街。全面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有序承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洋科技园社会职能，突出宜居宜业双向互动，服务高新区产业发展，建成生态环境良好、智慧治理高效、人民生活富足、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新北。新河街。坚持与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洋科技园深度产城融合，加快发展现代物流、商贸服务等产业，打造现代物流服务中心、产城融合示范街区。大沽街。重点发展油田服务、汽车贸易、文化旅游等产业，打造活力宜居、和谐平安的中部新城区。北塘街。发展旅游观光、汽车物流及后服务等产业，因地制宜发展高品质现代渔业、设施农业、休闲农业，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城乡融合示范街区。胡家园街。重点发展都市工业、大型商贸、现代物流等产业，加快城市更新，优化提升特色陶瓷小镇，打造滨城核心区的西部新城。新城镇。以产城融合为主线，重点发展大健康、生态农业、文旅休闲等产业，建设成为经济繁荣、稳定和谐、生态宜居、生活富裕、环境优美的南部生态城。大港街。优化“一城一区两带”布局，完善研发、贸易、制造、物流的石化产业链条，提升街区环境品质和公共服务功能，打造滨城南部片区配套完善的生态宜居街区。古林街。重点发展轻工制造、新能源、休闲文旅等产业，加速园区转型升级，推动城区提档升级，完善医疗、教育、商贸、文体等功能，打造南部靓丽名片、海景文旅圣地。海滨街。加快发展石油化工、装备制造、清洁能源（风电）、新型建材四大主导产业，打造南部生态宜居油田新城区、大港油田和南港工业区产业服务基地。中塘镇。充分发挥特色小镇品牌优势，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金属制品、轻工电子、现代农业，建设成为以都市型工业为基础、休闲旅游和现代农业为主导的产业新市镇。太平镇。重点发展现代养殖、大数据、特色文旅等产业，打造现代化养殖示范区、南部新兴产业聚集区、津冀文旅宜居特色小镇。小王庄镇。发展现代农业、乡村旅游、新能源等产业，建设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乡村休闲旅游引领区、生态富民示范区。汉沽街。重点发展休闲农业、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产业，聚力打造“生态富裕、活力宜居、休闲旅游”的新街区。寨上街。重点发展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海滨旅游等产业，打造现代制造业产业集群区和文化、休闲、旅游小镇。茶淀街。重点发展特色农业、文化创意、电子商务等产业，打造特色农业和特色文化产业基地，建设集旅游、康养、宜居为一体的美丽街区。杨家泊镇。重点发展现代物流、现代农业、新型商贸等产业，着力打造田园生态宜居宜业特色镇。 |

## 第四节 推动开发区和街镇融合发展

实施“强街强镇”战略。按照“一街一特色、一镇一亮点”的原则，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开展精准招商，走“小、精、特、专”发展之路，在服务大项目、大企业“建链、补链、强链”中，发展壮大街镇经济，增强“造血”能力。加强示范工业园区和农业产业园区开发建设，进一步提升街镇园区基础设施、公用配套等承载能力，深入推进街镇园区改革，释放园区发展活力。

发展“飞地经济”。创新开发区和街镇融合发展机制，深化“飞地经济”发展新模式，打破开发区、街镇行政区划限制，健全规划、建设、管理和贡献分配等合作机制，将“转出地”引入的实体产业项目放到其他“转入地”的产业园区、商务楼宇，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发展成果共享、区域协调发展。

# 第五章 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打造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

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完善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快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精致打造高品质的现代化“滨城”。

## 第一节 打造综合交通体系

打造区域铁路枢纽。构建以高速铁路、城际铁路为核心的对外客运网络，以货运铁路为骨架的天津港对外辐射网络，强化与重点区域、城市的客货运衔接，提高对外客货运可达性。推动京滨城际、津潍铁路等建设，提升滨海西站和滨海站区域轨道交通枢纽功能，增加滨海北站停靠车次，新建滨海东站和滨海南站，实现“陆港增线”。提升铁路、轨道、公交、长途客运等一体化运营水平，实现高铁枢纽与城市交通无缝衔接。大力发展高铁枢纽经济，推动高铁站与周边地区产业、商务、休闲等有机融合。

完善公路骨干交通结构。优化疏港公路布局，实现港城客货分离。港内打通北港路，缓解天津港南北转换交通压力。加快建设津石高速天津东段，形成与雄安新区之间的快速通道。推动建设港城大道—京津塘高速联络线，强化东西向集疏港通道疏港能力。推动汉港公路、新杨北公路提级改造，完善国省公路网络，加快津岐公路、工农大道拓宽改造建设。

完善城市道路交通网络。推动实施塘汉公路联络线、西中环海河以南段等项目，强化骨干路网衔接。实施新胡路地道加长、津塘公路—海兴路节点改造、福州道西延，打通瓶颈节点路段，畅通城区道路微循环。推动安阳桥、于新桥、西中环跨海河桥、二大街跨京山铁路桥、车站北路桥、洞庭路地道等跨河跨铁路通道建设，完善建成区道路网络。推动实施汉南路改线、港塘路西延，强化南北部片区路网结构。

完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推动轨道B1、Z2、Z4线加快建设，形成“两横两纵”的大运量快速公共交通骨架网，适时推动Z1线启动建设。建设北塘、滨海西站等客运枢纽，启动轨道接驳支线建设，加快形成轨道、公交一体化网络，扩大轨道交通辐射范围。围绕客运枢纽、轨道站点、大型公共服务设施周边等关键节点，完善非机动车等中低运量交通工具的接驳，打造绿色舒适慢行交通系统，提升交通枢纽服务能级。规划建设一批公交站和停车场。到2025年，绿色交通出行分担率达到80%以上。

## 第二节 高质量提升城市品质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坚持一片一策、分类推进的原则，加快老旧小区、棚户区、背街里巷改造，推进水电气热等民生设施提标改造，支持有条件的小区加装电梯，鼓励配建停车位和充电桩等设施。加强城区积水内涝治理，改造提升易积水片、老旧排水管网，提高排水系统标准和能力。持续推动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建设，因地制宜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创新城市更新融资渠道和方式，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城市更新改造。完善教育医疗、文化体育、便民市场、无障碍环境等各类服务配套，打造具有新区特色的十五分钟生活圈体系。到2025年，建成区十五分钟生活圈覆盖率达到100%。

提升城市开发效能。盘活低效利用空间、优化存量空间、谋划发展空间、协同融合空间，有效提升单位土地利用效率。落实片区产业定位，推进旧工业园区更新和有序升级，调整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布局，淘汰落后产能，合理调整用地性质，试点推行新型产业用地（M0），增加新型产业空间供给。积极稳妥开展拆除腾退工作，合理利用土地整备、土地置换等方法，引导低效企业搬迁或清退。加强低效建设用地、闲置楼宇资源“二次开发”，鼓励通过微更新微整治等方式，在原址进行改造。

提升城市品位。推动实施道路景观绿化提升工程和城市夜景亮化工程，推进海河、永定新河等河道两岸城市景观提升。加快构建国家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等多级生态公园体系。持续推进商业街、沿街建筑立面整体提升改造，人性化规范设置各类路标路牌、广告、店铺牌匾、垃圾箱、公交站台、路旁座椅等城市家具小品和休憩设施，提升都市生活体验的舒适感与获得感。注重地形、造型、植物巧妙组合，突出立体绿化和色彩搭配，实施补点、连线、建园、拓面，丰富绿地层次结构，全方位推进街心绿化、道路绿廊、公园绿地和垂直绿化。到2025年，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3平方米/人。

## 第三节 打造智慧滨海

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坚持智慧管理，系统集成“端边网云”体系，完善“1+4+N”的智慧城市总体架构，推动城市感知数据、政务数据、民生数据、产业数据等融合共享，不断拓展智慧城市创新应用场景，建立集信息感知、数据研判、决策治理于一体的智慧城市管理新模式。加快智慧城市服务体系建设，加强5G、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等技术在公共服务、社会治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的深度应用，完善智慧滨海运营中心集成应用体系，打造全国“智慧城市数字底盘”示范区和引领区。

|  |
| --- |
| **专栏6 “1+4+N”智慧城市体系** |
| “1”是指智慧滨海的城市大脑，以城市运营管理中心为载体，汇集城市各方面数据，打通信息孤岛，打破部门壁垒，实现数据共享互通。系统集成城市综合管理、便民服务响应、应急协同指挥和数据研发等功能于一体，通过对大量数据的分析和整合，实现对城市的精准分析、整体研判、协同指挥，支撑智慧城市可持续发展，实现新一代城市数字化治理。“4”是指聚焦四大智慧板块，分别是智慧政务、智慧经济、智慧城市、智慧民生。四个板块向下延伸细化，形成N个智慧应用。“N”是指根据城市管理的需要不断开发出来的智慧应用。 |

聚焦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泛在互联、全域感知、数据融合、智慧协同、安全可靠”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聚焦新网络、新设施、新平台、新终端，实现5G网络全覆盖，加快布局数据中心、人工智能、物联网、构建BIM（建筑信息模型）、CIM（城市信息模型）数字城市系统，全面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和运行效率。加大物联网技术推广应用，推进铁路、公路、航运、电力、建筑等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完善智慧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国家数字物流枢纽节点。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以人工智能赋能产业发展，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壮大数字产业规模与能级，争创国家数字经济示范区。大力推进制造业智能化升级，建成一批标杆性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培育一批智能制造示范标杆企业，打造国家智能制造中心城市。加速数字化技术、商品与服务向制造产业渗透，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进行应用创新和模式创新，探索更多可落地的应用场景。加强数据资源产权交易、流通、传输和安全保护体系建设，扩大基础信息数据有序开放，建设数据共享开放平台，推动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2%。

## 第四节 建设安全高效能源保障体系

提升能源保障能力。完善能源基础设施，形成以油气、电力为重点的多能互补、安全高效能源保障体系，打造能源革命先锋城区。继续深化与龙头企业的战略合作，加大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推动本地油田增储上产。充分利用沿海LNG资源，加快南港工业区液化天然气二期扩建和应急储备、天津港南疆港区液化天然气二期、LNG外输管线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造北方地区重要的LNG资源接收区。稳定本地电力供应，提高外购电比例，加强特高压电网建设，优化电网网架结构。

持续优化能源结构。推动能源消费向清洁低碳转型，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推动煤炭消费尽早达峰。坚持化石能源清洁利用和清洁能源开发并重，推动煤炭集约清洁高效利用，提高非化石能源比重。建立多元清洁的能源供应体系，有序推进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规模，提升可再生能源消纳能力。稳步推进氢能、LNG冷能开发利用，拓展示范应用场景，建设一批综合示范项目。加大生活、工业、交通等领域电能替代力度，扩大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制定并实施力争碳排放提前达峰行动方案，开展重点行业碳排放达峰行动。

建设能源互联网综合示范区。推动能源与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5G等新技术融合，统筹推进网源荷储协调发展，积极推广综合智慧能源和分布式能源发展，推行节能低碳电力调度，建设多能互补的分布式综合能源系统。推进储能关键技术研发，加快储能在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领域示范应用。加快中新天津生态城智慧能源小镇建设，推广零能耗建筑、主动配电网、虚拟电厂及新型智能电表等建设经验，率先建成能源互联网综合示范区。

## 第五节 强化水安全供给

开展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坚持多源互补、量足质优、保护有力的原则，完善水源地保护体系，加大水源地保护力度，提升原水供应安全保障能力。推进重点区域管网配套工程建设，提高供水管网养护管理水平，开展供水管网在线监测点建设，进一步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

完善供水系统布局。有效整合城乡供水厂，完善城市供水管网设施，优化供水资源调度，形成多源联网、安全可靠的供水系统。推进水厂深度处理改造，强化清水连通互助、输配水高效、龙头水可控，不断提高饮用水水质，基本实现城乡供水均等化。

推广非常规水资源开发。加快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开展建筑中水、雨水应用示范工程建设。优化工业企业用水结构，积极推进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把海水淡化水纳入现有水资源体系统一配置。

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加强重点领域节水，加快先进工业节水技术、工艺和装备的推广应用，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构建节水型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强化节水约束性指标管理，严格落实水资源开发利用总量、用水效率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总量“三条红线”，健全取水计量、水质监测和供用耗排监控体系。

# 第六章 坚持创新立区 打造创新发展先导区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区域发展的战略支撑，全面落实“四个面向”重要要求，发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创中国”首批试点城市等资源优势，坚持以政为引、以用为立、以转为要、以企为主、以人为本，加快打造自主创新重要源头和原始创新主要策源地。

## 第一节 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推动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聚焦信创产业、生物制造、先进计算等创新领域，努力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大科学装置和创新基础平台，争取海河实验室落户新区，构建具备源头科学创新和前沿技术创造能力的原始创新策源体系。积极参与实施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和天津市重大科技专项，突破“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和行业共性技术，力争在关键电子元器件、成套设备开发、自主可控软硬件、动力电池、创新药物、合成生物、高端医疗器械等方面取得实质性技术成果。

提升平台创新能力。全面提升滨海—中关村科技园、京津冀科研成果转化中心、新经济创新平台、军民融合创新平台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功能。深化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国防科大、南开大学、天津大学、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等知名高校和院所的科研创新合作，发挥好合作共建的清华大学天津电子信息研究院、天津先进技术研究院、浙江大学滨海产业技术研究院、中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战略研究院、中科院微电子所天津分所等重大科技创新平台的作用。支持企业和大专院校建设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鼓励建设各类研发创新平台，构建非营利性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网络，形成面向企业的有效开放机制。到2025年，市级以上研发机构达到550家。

|  |
| --- |
| **专栏7 国家级重点创新平台** |
| 滨海—中关村科技园。充分发挥京津冀协同创新共同体的优势，完善税收分享机制、提升载体功能，打造京津冀协同创新示范区。京津冀科研成果转化中心。依托京津冀科技成果转化交易市场，集聚京津冀地区科研院所、高新技术企业，广泛开展国际合作交流和技术转移，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转化。新经济创新平台。用数字化手段和云赋能方式，提升服务市场主体的水平。依托智能语音及OCR光学字符识别等多种领先技术，加速企业集聚，建设北方声谷。打造大安全产业，加快培育、孵化新项目和新业务，形成网络安全产业生态。军民融合创新平台。以天津先进技术研究院、滨海新区信息技术创新中心、天津（滨海）人工智能创新中心为载体，全力实施军民融合龙头项目、精品工程，吸引一批航空航天、海洋工程、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领域军民融合重点项目落户。 |

提高科技成果产业化水平。树立“以用立业、由智变金”导向，重点支持创新成果的转移转化，完善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技术转移体系，打造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聚集地。充分发挥京津冀科技成果转化联盟作用，精准对接企业技术需求，联合科研机构、高等院校、行业协会、创新企业等，促进技术、资金、应用、市场等对接，构建紧密的产学研深度融合体。完善技术交易市场建设，推动技术成果展示交易、供需对接、成果融资等，引育一批高水平专业技术转移机构。大力培养技术经理人、创新工程师，探索将从事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的执业者纳入人才计划。全面推动大学科技园建设，打造科技成果转化“首站”。发挥“科创中国”首批试点城市优势，推动科技与产业深度融合，提升产业竞争力和科技创新能力。

打造创新标志区和聚集区。全力打造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升级版”，巩固“创通票”“银政通”等制度创新成果，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构建“一谷四区、特色鲜明、相互支撑、协调联动”的高质量发展格局。以中新天津生态城为核心，以智慧城市、自主算力引擎、智慧港口等领域为重点，助力高水平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大力实施创新集聚谷行动，加快“中国信创谷”“生物制造谷”“细胞谷”“北方声谷”等一批主导产业突出的创新标志区建设。

## 第二节 加快培育创新主体

强化创新主体地位。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构建“研发+制造+服务”模式，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支持企业牵头组织创新联合体，承担重大科研项目，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发挥企业家在技术创新中的重要作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引导重点企业上市融资。深化科技创新平台链条建设，培育新型研发机构。

深化企业梯度培育体系。深入实施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加快推进“雏鹰—瞪羚—领军”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加快培育“独角兽”企业和科技型上市企业，构建大企业与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的高精尖企业集群。加强“独角兽”企业培育，建立“独角兽”和准“独角兽”企业库，实行动态跟踪服务。到2025年，雏鹰企业数量达到2100家，瞪羚企业数量达到210家，科技领军（培育）企业数量达到160家。

壮大高新技术企业规模。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行动，按照“保存量、促增量、育幼苗、引优苗、建生态”思路，推动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与企业登记信息库、知识产权数据库等多库联动，构建遴选+入库+培育+认定“四个一批”工作机制。到2025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5800家。

## 第三节 构建多层次人才引育体系

加快集聚创新人才。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方针，坚持人才生态和产业生态相结合、招才引智和招商引资相融合，打造人才特区。以“高精尖缺”人才为重点，加快聚集高端人才和创新型人才。依托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完善国际化人才交流合作机制，打造国际人才集聚区。加大青年人才支持力度，加强与重点高校战略合作，吸引更多高校毕业生来新区创新创业。加快应用型人才培养，做实做细实训基地，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新时代产业人才队伍。实施高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加快培养一批敬业专注、技艺精湛的“海河工匠”和技能大师。

持续推进“五个一”工程。制定一系列人才政策，打造“鲲鹏计划”升级版，实施更加精准专业的政策举措。精绘一张“人才+产业”图谱，建立人才数据库，强化规范管理、动态更新。建优一个人才服务网，实现“一网通办”，提供线上线下“一站式”服务。打造一批产业（人才）联盟，加强产业政策和人才政策衔接配套，实现产才深度融合。做优全国一流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承载职业提升、创业孵化、人才测评等功能，集聚一批人力资源领军企业。

打造产业（人才）联盟。完善“联盟吹哨、部门报到”机制，构建“政府搭台、人才主角、产业发展”的人才与产业融合发展生态环境，持续推进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金融链“四链”深度融合，促进政、产、学、研、用、金、服七要素高效联动。坚持放权、松绑、赋能一体推进，赋予联盟人才项目评定和推荐权。推动联盟间、联盟企业间深入合作，重点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打造成为创新创业的重要平台。

优化人才环境。建立“企业按需点人、新区配套服务”机制，健全人才“引育留用评”政策体系，优化全生命周期的人才服务。支持人才团队携带项目“带土移植”，推行“项目+团队”支持服务体系，为人才团队提供个性化服务。利用双导师、项目学习、联合培养、共建产业学院等多种途径，完善以产业需求为导向的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放宽人才落户政策，完善配套服务保障措施，帮助解决居住、子女教育、医疗等实际问题。

## 第四节 打造开放包容的创新生态

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改革。优化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鼓励实行“揭榜挂帅”激励制度，完善科技评价机制，扩大科研院所科研自主权。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支持科研机构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大力推进全域科普，推动科技场馆体系建设，提升全民科学素质，营造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大力发展科技金融。完善科技金融生态，构建全生命周期、多层次的科技金融支撑服务体系，拓展科技型企业融资渠道。发挥天使、创投等基金及专项投资作用，推动创新创业投资规模化、聚集化。加强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建设，探索开展高新技术企业风险信贷，引导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股权质押贷款等业务。建立健全科技担保体系，支持引导保险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为科技型企业提供更多融资增信服务。

提升知识产权服务。强化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和服务，搭建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支持创新主体提高知识产权运用能力。深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探索推进知识产权证券化，建设知识产权交易中心。高水平建设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试点城区，提升中国（滨海新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天津知识产权法庭服务水平，提高审查、确权、维权效率，努力建设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区。

## 第五节 促进创新创业

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科技园区”全链条孵化体系，高水平推进双创基地建设，提升双创大厦、独角兽大厦、空港创新创业中心等载体功能，打造一批独具产业特色的孵化载体。鼓励引进专业运营机构，盘活闲置楼宇和厂房，打造低成本的创业广场、创业街区。完善创新创业服务，推动政务服务向创业广场、创业街区延伸，设立政务服务工作站，开设行政审批便捷通道，提供一站式服务。鼓励孵化器、众创空间提供专用设备仪器、共享专用软件等服务，持续推动双创载体的专业化发展。开展多种形式科技双创周、双创大赛、双创论坛、双创公开课等活动，营造创新创业氛围，集聚创客资源。

# 第七章 坚持制造强区 打造国家先进制造研发基地中心区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围绕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做大做实新动能“底盘”，发展壮大以智能科技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为核心、优势产业为支撑的“1+3+4”现代工业产业体系，全面提升产业引领力和整体竞争力。

## 第一节 做强做优智能科技产业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发挥信创产业（人才）联盟作用，完善国家级适配平台，建设国家基础软件创新中心，构建包括CPU芯片、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网络安全、终端设备等信创产业核心链条在内的PKS和鲲鹏生态体系，构建“企业集聚+平台赋能+应用驱动+群体突破”的协同创新、联合攻关模式，建立信创产业标准，打造“信创谷”。

第五代移动通信。着力突破网络架构、射频芯片和模组、微波器件和天线、测试技术和装备等关键核心技术，快速布局5G关键器件、智能终端和应用软件等5G基础产业，重点发展5G基带芯片、前端射频器件、滤波器、IoT芯片等基础材料与核心零部件产业，培育发展基础材料、通信设备及新型智能终端制造等5G龙头企业。积极发展AR/VR、无人机、可穿戴设备及融合应用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开展5G应用示范工程，打造中新天津生态城5G全域应用示范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5G+智慧城市领先示范区。

人工智能。加快推动无人机、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等重点领域自主创新，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以智能终端语音与图像的智能交互为切入点，重点突破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处理、生物特征识别、自然语言处理、新型人机交互等核心基础和关键技术领域。应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智能制造，建设人工智能云，加速各行业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落地。进一步拓展人工智能在医疗、家居、教育、零售等民生领域和政务、交通、安防等社会治理领域的应用。

先进计算。构建超级计算与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深度融合的高性能计算服务平台，探索融合智能计算、量子计算、类脑计算等软硬件架构、工艺、应用等多个领域，打造先进计算产业基地。聚焦智慧城市运营，云研发、运营及销售，产业互联网等业务，为服务产业发展的数字大脑打造核心引擎。

区块链。强化区块链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构建区块链底层开源技术平台，在产业发展、城市管理、民生服务、公共安全等领域建设落地一批应用场景。构建区块链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良好生态，推进区块链和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深度融合，培育融合联动的区块链产业。

##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生物医药。依托中科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天津药物研究院、国家干细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推进生物制造谷、京津冀特色“细胞谷”、国际生物医药联合研究院二期、国家合成生物技术创新中心、现代中药产业创新中心等建设，聚焦合成生物、疫苗、细胞及基因治疗等重点领域，打造生物药、化学药、医疗器械、现代中药等若干百亿级产业集群，建成功能布局合理、细分领域特色突出、创新要素高度聚集、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先导区。

新能源。扩大锂离子电池产业优势，丰富电池关键材料、电芯及电池系统完整产业链，打造上游原材料、中间电池产品及检测、下游电池应用及回收全产业链的动力电池产业集群。发挥风电龙头企业聚集优势，以整机为龙头、零部件配套及相关服务为支撑，推进风电设备制造、变频控制器、分布式智能微网发电系统等风电产业集群发展。积极探索氢能、LNG冷能利用。

新材料。聚焦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发展需求，打造航空、化工领域新型功能材料、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汽车轻量化材料、先进结构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高端焊接材料等为代表的新材料产业集群。推进实用化超导材料的研究及应用，探索建设超导电缆应用国家实验室。

## 第三节 优化提升优势产业

航空航天。以国家航空航天重大工程任务为抓手，强化飞机制造、大型航天器、卫星及卫星应用等优势领域，重点发展大飞机、直升机、无人机、新一代运载火箭、卫星、空间站等，构建从材料研制、产品设计、总装试验、零部件制造、技术应用转化、维修服务的航空航天产业链，打造航空航天产业集群。推进航空应急救援产品研发、人员培训和运营基地建设等，拓展通航产业链。

石油化工。以化工新材料、功能性化学品和精细化工为发展重点，打造油气开采、基础化工原料、合成材料到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中下游产品、精细化工等石化全产业链。鼓励符合园区准入标准的企业向南港工业区聚集，积极引入国内外一流企业及项目，加快将南港工业区打造成为世界一流化工新材料基地和国家级石化产业聚集区。

汽车产业。发挥整车及核心零部件龙头企业聚集优势，打造整车、发动机、变速箱、汽车电子、汽车模具等重点领域从加工、制造到研发、销售、后服务的完整产业集群。推动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发展，大力发展节能汽车、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形成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驱动电机及电控等关键产业环节完整的产业链条。

高端装备制造。重点发展高档数控机床、机器人、增材制造、大型石油和石化装备、大型农用机械、节能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设备、轨道交通装备等，培育一批行业标杆企业，形成以高端成套装备为重点、关键核心零部件为基础、新兴装备产业为先导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体系。

## 第四节 大力发展特色产业

海水淡化产业。依托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研究所、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示范基地、海水淡化产业（人才）联盟等平台，加快建设海水淡化试验场、国家海水资源利用技术创新中心等示范工程，加快突破膜技术、浓盐水综合利用等领域卡脖子关键技术，构建集研发设计、成套装备制造、关键材料部件、药剂生产等于一体的海水淡化产业链，拓展海水淡化应用场景，打造国家级海水淡化装备研发生产基地。

海洋装备产业。以海洋油气开采和储运装备、海工关键配套设备、港口航道工程装备、海洋环保与监测探测仪器设备为重点，打造国家级海洋高端装备制造业基地。提升船舶产业发展水平，促进船舶配套业由设备加工制造向系统集成转变，优化提升散货船、油船等传统船舶的制造维修，增加高技术船舶的种类和数量。

氢能产业。加快制氢、加氢等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引进一批氢气制备与储运、氢燃料电池生产制造、科技研发和配套服务等领域龙头企业，建设氢能及燃料电池创新中心、检验检测中心、氢能产业研究院，打造国内领先的氢能产业高地。扩展氢能示范应用场景，开展氢燃料电池物流车、叉车、港口机械等示范运营，推广氢燃料电池公交车、氢燃料电池车辆。

冷能综合利用。统筹LNG冷能资源，探索冷能梯级开发和要素循环利用，建设一批冷能梯级利用示范项目，打造冷能发电、空气分离、冷链物流等多场景应用的冷能综合利用示范基地。

粮油食品。加快粮油产业转型升级，推进粮油加工企业向高附加值领域和精深加工方向转型。增强粮油产业创新能力，提升粮油食品产业园承载功能，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知名品牌和优势粮油企业集团，提升临港粮油产业基地发展水平。

## 第五节 推进制造业集群发展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坚持自主可控、安全高效，聚焦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围绕龙头企业、重大项目，以产业图谱、空间布局指引和重点支持产业目录为指引，以产业集群群长推动产业集群发展为机制，实施串链补链强链工程，实现大项目带头、大中小配套、上下游联动的格局。探索融通发展模式，加强龙头企业和本地配套企业的合作对接，打造大中小企业创新协同、产能共享、供应链互通的生态体系，提高本地产业配套率。推进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培育一批上下游互为场景、产业链衔接畅通的产业，构建人工智能、动力电池、机器人等一批创新力更强、附加值更高的产业链条，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韧性。

培育有主题、有灵魂的产业园区。突出现有园区产业定位和已有基础，集聚配套企业和各类要素资源，加快园区产业优化调整，创新园区开发运营模式，成为区域特色产业的重要承接载体和孵化培育基地。到2025年，打造信创谷、氢能产业园、海淡所示范基地、中塘工业园、大港石化产业园等一批有主题、有灵魂的产业园区。

## 第六节 提升制造业融合发展

赋能制造业升级。推动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通过企业贯标实现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制造业的深化应用和快速推广。引导企业开展工业网络改造与装备数字化升级，推动石化、装备制造等重点行业聚焦行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培育和推广行业解决方案，促进制造业产业模式的根本性转变。引导企业发展数字化管理、智能化生产、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服务化延伸等新模式，实现资源高效利用与动态优化配制，全面释放创新活力。

推进制造业服务业融合。鼓励服务型企业创新服务模式，发挥生产性服务业对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支撑作用。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新业态，探索系统集成总承包、全生命周期管理、品牌规则控制、众包等制造服务融合新模式。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协同联动和跨界融合，培育形成一批物流业制造业融合发展标杆企业。支持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展国家级两业融合发展试点。

促进军民融合。推动军民科技成果双向转化，加快软件定义互连芯片等自主可控领域核心产品研发，打造军民融合协同创新高地。推动网信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大力支持网信军民深度融合发展项目。加快引进军民融合重大项目，提升军民融合产业水平，构建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融合发展格局。

# 第八章 抢抓扩大内需战略机遇 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

以扩大内需为战略支撑点，把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落实扩大内需战略有机结合起来，提升现代服务业能级水平，努力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区域商贸中心城市核心区，打造国内大循环北方枢纽和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战略支点。

## 第一节 加快构建现代服务体系

持续提升现代服务业能级水平。积极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深化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加快形成与“滨城”功能定位相适应的服务经济体系。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大力发展软件与信息服务、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法律服务、现代物流、供应链管理等产业。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业供给，不断提升现代商贸、休闲旅游、健康养老、家政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水平，更好适应居民消费结构升级和多样化需求。加快推进服务业数字化，培育数字内容、在线服务、文体娱乐等新业态。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  |
| --- |
| **专栏8 服务业重点领域** |
| 研发设计。加快研发设计创新应用，支持研发设计企业参与传统制造业全流程协同创新，形成研发设计与制造业全方位、深层次、宽领域的融合发展格局。引导大型工业企业加强工业设计中心建设，支持研发设计企业和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发展，鼓励发展网络协同设计、众包设计、虚拟仿真等互联网研发设计新模式、新技术。信息服务。巩固完善基础性信息传输服务，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及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广泛应用，引导信息服务向市场、设计、生产等环节渗透，培育信息服务新业态，助推产业信息化和城市智慧化发展。商务服务。重点布局法律服务、会计审计、广告设计、咨询评估、人力资源、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引进国内外知名律师事务所、会计事务所等机构，加快培育有竞争力的商务服务机构。现代物流。大力发展仓储物流、跨境物流、保税物流、汽车物流、工程物流和高端保税加工等专业物流，创新发展智能物流。加快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建设，打造服务京津冀进口食品冷链供应基地。支持物流企业建立海外仓，增强物流供应链风险防范能力。数字创意。加快互动影视、超感影院等新产品开发，加大情感感知、新型人机交互、全息成像等新技术应用，壮大动漫游戏、网络视频、互动娱乐、网红电竞等产业规模，做大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直播生态产业园。健康养老。推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支持康复医院、护理院发展，推动医养结合。丰富养老服务和产品供给，加快发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推动养老服务向精神慰藉、康复护理、紧急救援、临终关怀等领域延伸。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培育发展老年教育、老年旅游、老年体育等服务业态。 |

加快发展平台经济。充分发挥科技型龙头企业在构建产业生态平台中的引领作用，打造核心技术支撑、主题特色突出、产业链条完整的生态平台。加快引育竞争力强的平台企业，发展国内领先的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工业服务平台和信息消费、生活保障服务、健康医疗等生活性服务平台，建设特色鲜明的平台经济聚集区。

|  |
| --- |
| **专栏9 平台经济** |
| 电子商务平台。鼓励和支持本土电商示范企业做大做强，成为行业领先、覆盖全国的领军型平台企业，积极引进大型电子商务企业运营结算中心落户。跨境电商平台。加快建设国家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着力引育跨境电商知名企业，不断扩大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打造辐射三北的跨境电商集货分拨中心和跨境电商创业孵化基地，成为华北跨境电子商务发展高地。交易结算平台。优化提升商品类交易场所功能，壮大交易场所企业经营规模。发挥金融资产登记结算平台作用，积极引育企业结算中心。支持北方大数据交易中心建设，开展大数据交易试点，推动京津冀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物流专业服务平台。建设统一高效物流信息平台，促进信息技术、港口业务等融合发展。提升物流智能化水平，支持现有仓库数字化改造。构建冷链物流全程监控服务平台，完善冷链物流质量安全监测监管体系。建设智能物流云平台，完善城市配送体系，提升区域物流园区节点。创新创业平台。推动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建设，大力开展供需对接、集成供应链等创新型应用，打造一批创业创新资源有机结合的孵化基地和创客空间。鼓励建设产学研合作信息服务平台，打通科研成果与市场接轨通道，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业互联网平台。积极推动“天河工业云”向工业互联网平台升级，围绕研发设计、采购供应、生产制造、仓储物流、产品服务等应用领域，开展工业互联网应用创新示范，推动“工业企业上云”。金融服务平台。依托银政通、信易贷等，创新信贷评估业务模式，增强对科技型企业创新能力评估。鼓励金融机构与龙头企业合作，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创新产业链供应链金融服务。区域特色服务平台。聚焦信息、文化、旅游等新兴消费升级趋势，加快打造个人新兴消费服务平台。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平台、教育云平台建设。建设集创意设计、品牌发布、展览展示、采购交易等功能于一体的生活服务平台。 |

## 第二节 打造金融运营创新示范区

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支持自贸试验区相关片区打造“数字仓库+可信仓单+融资+交易+场外风险管理”综合服务体系，满足实体经济流通、融资和风控的复合需求。用足用好产业发展基金和高质量发展资金，引导更多专业投资机构和优质社会资本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制造业信用贷款和中长期贷款，支持金融机构创新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质押贷款融资业务，鼓励银行开展不良资产证券化试点，扩大保险资金对制造业领域投资。加大金融助力国企改革力度，持续深化金融机构与混改平台全面合作，推动国企股权多元化，优化融资结构。创新金融产品，提升金融对中小微企业的服务能力，推动金融机构对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等载体进行授信。支持企业上市或挂牌融资，推动更多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完善企业上市服务体系和政策支持体系。

壮大优势金融服务业。巩固提升融资租赁业发展优势，打造“租赁+”品牌，探索充分利用租赁资产流转平台，盘活存量租赁资产，促进租赁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转型升级。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在跨境租赁、租赁物登记及租赁公司参与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融资等方面依法合规审慎创新。加强融资租赁体制机制创新，鼓励和引导租赁公司拓宽融资渠道和资本补充渠道，建设高水平国家租赁创新示范区。做强商业保理，加大税务、金融、外汇、海关等领域的协同创新力度，创新开展供应链票据、标准化可信仓单融资、金融科技应用、国际保理等业务，高水平建设北方“商业保理之都”。做大做强空港保险产业园，大力发展保险产业，争创科技、专利、信用等保险业务创新试点，打造保险产业集聚区和试验区。

推进金融开放创新。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金融改革创新，稳步扩大金融开放，提高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支持股权投资基金人民币境外投资。鼓励外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管理机构发起管理人民币股权投资和创业投资基金。推动证券期货机构开展跨境经纪、跨境资产管理等业务。探索开展期货保税交割业务，支持境外企业通过自贸试验区参与特定品种期货交易。积极争取扩大参与离岸金融银行数量和人民币离岸业务范围，促进银行境外发行债券和进行人民币境外投资。

促进金融科技发展。加快集聚金融科技企业，大力吸引金融机构和大型科技企业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金融科技研发中心等主体。加强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突破与金融有效融合，推动金融产品、业务流程、应用场景、风险监管等革新升级。支持金融机构持续深化金融市场科技应用，不断优化各类支付结算服务，推动智慧银行建设，发展智能投资管理服务，利用科技创新进一步丰富金融供给。支持金融科技公司申请参与“监管沙盒”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测试，加大金融机构创新监管与激励。

强化金融风险监管。健全金融监管和风险防控体系，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坚决整治严重干扰金融市场秩序的行为，完善新兴金融领域监管体系，持续做好互联网金融风险整治，建立常态化的非法集资风险排查机制。坚持“一企一策”精准化解国有企业债务风险。探索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动跨部门的信息共享和监管合作。

## 第三节 打造区域商贸中心城市核心区

打造“大商贸”产业载体。深化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打通跨境电商通关全模式，不断完善跨境电商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开展“线下展示+线上交易”新零售模式，打造中国北方跨境电子商务发展高地。加快推进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建设，支持在数字贸易商业模式、监管模式、信息化管理和国际合作等方面先行先试。建设东疆国家级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集聚一批贸易型总部和功能型贸易机构，打造能源、资源类商品和先进技术设备进口集散地、北方消费品进口集散地。推动国际汽车贸易中心建设，发展汽车保税仓储和转口保税增值服务，完善二手车出口配套产业链条。

推进外贸高质量发展。壮大外贸主体，大力引进贸易总部、知名专业贸易商、跨境电商品牌企业等，聚集形成一批高能级的平台型、总部型贸易主体。提升出口产品竞争力，发展关键零部件、系统集成制造、船舶装备等高端加工贸易。大力发展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积极扩大信息技术、金融、保险、技术、文化、知识产权等出口规模，促进服务贸易价值链升级。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支持发展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模式和服务型制造等新业态。优化贸易结构，推动传统外贸企业在线化、电商化发展，提高出口产品附加值。

增强服务辐射“三北”地区能力。完善天津港内陆物流网络，优化天津港“直通车”服务，拓展无水港布局，推动口岸功能向内陆延伸。发挥汽车、冻品等进口商品规模优势，提升区域流通市场粘性和产业链服务水平。依托东疆保税港区和中心渔港，建设中国北方冷链物流基地，打造京津冀一小时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圈。持续深化与兰州新区、长春新区等区域合作。

加强国内交流合作。深度融入国内大循环，深耕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不断提升区域商贸合作水平。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以产业图谱为引导，以串链补链为抓手，紧盯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精准组织招商活动，开展产业链招商、专业招商、应用场景招商、平台招商。创新招商方式，加大网上招商力度，积极开展“云签约”活动。统筹协调开发区、街镇招商力量，健全招商引资联动机制。坚持以展招商、以展促贸，高标准组织开展各类论坛、博览会、产业周等会展活动，支持区内企业走出国门参与各类国际专业展会。充分运用新技术、新手段搭建线上会展平台，丰富展会活动呈现方式。打造展会品牌，持续办好世界智能大会，推动直升机、海工装备等展会市场化和国际化水平提升，充分借助国家会展中心载体资源培育和引进国内外知名展会活动，打造永不落幕的展会经济。

## 第四节 培育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

完善消费载体。打响“购滨海”品牌，推进一批大型商业综合体和购物中心建成开业、扩大规模，推动现有商业载体向多元化、体验化转型升级，用好文化地标打造“滨城”网红打卡地，形成若干主题鲜明的特色地标和体验中心。大力发展消费新模式、新业态，加快发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5G消费体验，支持传统商贸向电子商务应用转型，引育若干引领性强、知名度高的消费平台。丰富夜间消费体验和消费环境，打造“夜滨海”夜间经济示范街区。

加快消费升级。发展免税经济，提升机场、邮轮母港等口岸免税店水平，加快在重点商圈和旅游景区开设免税购物商店。鼓励扩大新能源汽车应用规模，推广家庭安全、健康医疗、智慧娱乐、环境监测、能源管理等领域智能家居使用，引导食品行业向健康食品、特殊功能食品等方向发展。加快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智能+”消费生态体系，发展无接触交易服务，加快数据消费、线上会诊、线上课堂、远程办公等服务消费新业态发展，开拓城乡消费市场。

优化消费环境。推动品牌滨海建设，创建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品牌产品、品牌工程和品牌企业，深入开展老字号品牌振兴行动，做大做强海鸥手表、隆顺榕药品、海晶盐等一批老字号品牌。加大产品质量监管力度，构建统一管理、共同实施、权威公信、通用互认的质量认证体系，树立消费者对国产消费品信心。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畅通消费维权渠道，建立产品和服务消费后评价体系。

## 第五节 强力拓展投资空间

扩大有效投资。围绕“滨城”建设和产业高质量发展，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谋划建设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加快补齐教育、医疗、文体等社会民生领域短板，建设生态绿廊、岸线景观、公园绿地等生态设施，扩大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推进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基础设施等重大工程建设，提高服务效率和供给质量。增强投资有效性，让更多基础设施投资形成优质资产、产业投资形成实体企业、民生投资形成消费潜力。

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坚持“谋划一批、招商引进一批、培育壮大一批、全力争取一批、市场化运作一批”，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力度，形成项目滚动发展良好态势。激发民间投资活力，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创新规范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推动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探索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城市开发模式，推进城市土地融资模式创新。稳妥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盘活基础设施存量资产，形成良性投资循环。

# 第九章 构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打造全面改革开放先行区

始终把改革开放创新作为“根”和“魂”，坚持改革活区，统筹推进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打造适应新发展格局要求、契合新产业发展需求、满足新型人才需要的一流营商环境；坚持开放兴区，以构建自贸试验区升级版为引领，为构筑新发展格局提供强大动力。

## 第一节 构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打造便利化营商环境。坚持“不为不办找理由，只为办好想办法”，做到“企业吹哨、部门报到”。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务服务承诺制、标准化、智能化、便利化，打造全国领先的政务环境。全面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构建事权清晰、精简高效、充满活力、令行禁止的工作体系，进一步规范权力运行机制。创新“场景式”审批模式，为企业提供“专家＋管家”服务。坚持线上全办，提升政府服务便利化水平，推动审批服务事项“应上尽上、全程在线”。坚持马上就办，完善以函代证、容缺后补等制度，确保企业办事“最多跑一次”。坚持全区通办，推进政务服务破除壁垒、数据共享、互联互通，打造更高水平的开放服务型政府。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把诚信作为优化法治环境的核心根本，推动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个人诚信建设，开展守信激励创新试点，营造良好的社会信用环境，打造诚信滨海。在法治框架内调整各类市场主体的利益关系，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环境。规范执法行为，提升监管的精准化、智能化水平，推广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柔性执法手段，完善调解、仲裁、诉讼等相衔接的多元化纠纷处理解决机制，依法慎重实施行政强制。

打造市场化营商环境。落实各项惠企政策，进一步为企业降本减负。降低要素成本，进一步降低用电、用水及用气等价格。降低融资成本，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创新金融产品，优化金融服务，有效降低市场主体获得资金的成本，提升企业获得信贷便利度。降低税费成本，牢固树立“放水养鱼”意识，为企业和个人减税降费。降低办事成本，简化报装手续、优化办理流程，全面推行多证合一、多表合一、并联审批，持续压缩口岸通关时间和成本。

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对标对表世界银行和国家发改委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参照国际贸易投资规则，打造适应新发展格局要求的营商环境。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建立符合国际惯例的市场经济运行机制和体系，推动知识产权保护、放宽市场准入、综合保税区等体制机制创新，对企业开办、工程审批、办税服务、执行合同、招投标、信用体系等服务环节全链条优化。完善内外贸一体化调控体系，促进内外贸政策法规、监管体制、经营资质、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相衔接，推进同线同标同质。

## 第二节 打造全面深化改革新高地

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坚决破除阻碍要素自由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土地、资本、劳动力、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健全要素市场运行机制，完善要素保障服务体系，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科学实施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推行新型产业用地政策，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等市场供应体系，强化地块容积率与土地出让价格等方面的政策支持，推动不同产业用地合理转换。研究制定新市民政策，推动产业人口、流动人口在户籍、公共服务、社会保障、生活配套等方面均等化。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数据交易中心，完善数据开放共享、交易流通等标准和措施。健全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功能，加快发展排放权、粮油、金属、金融资产等交易场所，做大做强天津粮油商品交易所。设立天津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开展能源及化工品种交易。

深化法定机构改革。进一步做深做优做实法定机构改革，加快构建与法定机构相适应的全链条、闭环式制度体系，打造开发区管理体制改革升级版。稳步实施开发区社会职能剥离，探索构建科学有效的管理模式。坚持开发区事开发区办，持续放权赋能，制定各开发区全链审批赋权清单，提升发展能级。放大改革效应，将开发区法定机构改革中形成的先进经验和有效做法复制推广到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充分调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能动性。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按照“混改引战摘牌一批、资产重组转型一批、综合化债处置一批、提质增效发展一批”思路，推进国企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制定实施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加速竞争类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和非竞争类企业的竞争性业务板块混合所有制改革。完善参控股企业管理办法和运行规则，探索建立股权管理中心。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实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健全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统筹用好员工持股、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科技型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等措施。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创造促进民营企业蓬勃发展、竞相发展的良好环境，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营造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完善民营和小微企业支持政策，健全接链、促需、护企常态化机制，在要素获取、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平等对待，加大对“专精特新”民营企业的扶持力度，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行业龙头企业。鼓励发展新个体经济，探索完善新个体经营者权益保障制度。大力培育企业家队伍，弘扬企业家精神。

## 第三节 加快打造世界一流的自由贸易园区

深化自贸试验区“首创性”制度创新。对标国际一流自由贸易港区和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积极推进投资、贸易、金融、人员、数据、运输等领域创新突破，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和国际化业务发展环境，推进全要素、全过程、全链条的贸易和投资自由化。积极推动自贸试验区扩展区域，探索在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新天津生态城等区域建设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推动实现滨海“全域自贸”，建设国内国际经济双循环的重要资源要素配置枢纽、京津冀现代产业集聚区、中日韩自贸区战略先导区。修订《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完善放权赋能、激励容错、协同创新、考核评估等工作机制，探索更具竞争力的管理运行模式。做好自贸试验区法定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

建设国内国际经济双向循环的重要资源要素配置枢纽。探索保税燃供、国际海员管理、沿海捎带、整船换装等海运政策创新，支持天津港加快建设北方国际航运枢纽。推进综合保税区功能升级，积极探索“综保+自贸”制度创新举措，强化先进制造、国际贸易、科技创新等服务功能。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用好自由贸易账户政策，推动开展服务市场需求的离岸、跨境等金融创新业务，增强跨境投融资服务功能。搭建自由贸易平台，盘活用好各类牌照资源，培育粮油、租赁、保理、排放权等交易市场，增强资源要素配置能力。

建设京津冀现代产业集聚区。进一步优化自贸试验区区域功能和产业布局，支持东疆片区以金融自由为主攻方向，加快向自由贸易港区升级；支持天津机场片区以人才自由为主攻方向，加快建设国际医药健康先行试验区；支持中心商务片区以数据自由为主攻方向，建设国际数据服务特区。研究设立国际科技工业园，探索“境内离岸”研发创新业务。加快推动智能科技、生物医药、融资租赁、海洋经济、数字经济等产业创新发展，探索推进细胞治疗、进口药械、保税维修、保税研发、数据开发应用、国际保理等创新突破，赋能“一基地三区”和“1+3+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

建设中日韩自贸区战略先导区。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中日韩自贸区等国际规则，开展风险压力测试，推进国际经贸合作。深化与韩国仁川自由经济区等韩国、日本特殊经济区域的战略协作关系。加强在高端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医疗美容、健康养老、文化旅游、教育培训等方面的资本和项目合作，促进中日韩优势产业深度融合。推动自贸试验区与中日（天津）健康产业发展合作示范区开展联动创新。加强与日本、韩国海空港联动，做强中欧班列、国际海铁联运、中转集拼功能，构筑联通日韩、东北亚地区与欧洲的国际海空物流大通道。

# 第十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特色区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和“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构建具有现代都市气息与浓郁田园风光的滨海农业农村。

## 第一节 构建现代农业体系

优化农业生产布局。突出区域特色和错位发展，优化现代都市型农业生产空间结构和区域布局。北部重点聚焦设施生产、生态修复等功能，建设现代化设施农（渔）业发展区。中部重点聚焦农业科技创新、农产品加工物流和农村休闲度假等功能，建设现代化高科技农业发展区。南部重点聚焦精品农业、特色农业和循环经济，建设现代化生态农业发展区。

加快发展现代都市型农业。围绕服务津京大都市，大力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发展中高端农产品，推动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都市型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康养等新经济新业态，构建“科技+健康+旅游”立体农业发展模式，成为津京城市居民的农业科普基地、休闲养生基地、乡村旅游目的地。加强农业品牌建设，提升崔庄冬枣、茶淀葡萄、杨家泊对虾、大港杜泊绵羊等品牌影响力，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大力发展高端种植业、高端畜牧业、高附加值水产业，加快发展都市服务型农业加工业，推动优质精品农产品进入津京高端市场。大力发展乡村特色旅游，扶持打造一批功能完备、特色突出、服务优良的休闲农业主题园、民俗民宿聚集地、养生养老产业园。大力发展体验式、沉浸式农业，实施智慧农业、“认养农业”、订单式农业等模式，实现农村对城市、土地对餐桌的高质量农产品直接供给。培育一批规模适度、生产集约、管理先进、效益明显的家庭农场，有机衔接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

强化农业科技创新支撑。坚持走科技兴农之路，健全农业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中心、科技人员创业平台、高新技术产业孵化基地，加快农业科技成果引进示范及应用。积极推进现代农业、节水农业、生态循环农业等领域技术研发与成果应用。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推广种植业新品种新技术，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稳定粮食生产能力。开展育种关键技术攻关，建设一批良种繁育基地和高品质基地。推进“互联网+”行动，促进农业经营主体、加工流通企业、邮政快递企业与电商企业对接融合，推动线上线下互动发展，畅通农产品销售渠道。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供销合作事业高质量发展。

## 第二节 全力建设美丽乡村

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完善农村交通网络建设，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支持村内道路建设改造并向生态产业区、种植区、养殖区延伸。到2025年，基本建成“区域联网、村村直达、便捷畅通、安全可靠”的农村公路网络。全面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数字乡村战略，加快农村地区宽带网络和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覆盖，加快现代信息技术推广应用。完善农村地区邮政基础设施，提升农村寄递服务水平。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乡村规划，留住特有的地域环境、文化特色、建筑风格等“基因”，让乡村守得住乡情、留得住乡愁。深化“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高标准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提升农房建设质量。优化乡村生态，严控地下水开采，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农田土壤污染的源头防范及修复治理。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广多层次粮经饲统筹、种养加一体、农牧渔融合的高效生态循环发展模式。

缩小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差距。推进“以人为本”的示范小城镇和特色小镇建设，强化涉农街镇综合服务能力。加快推动教育、卫生、文化、养老和社区事务等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鼓励新型职业农民及外来务工人员等群体参保。加强农村低保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鼓励发展农村互助式养老。推进文化下乡服务活动，丰富乡村文化生活。深入推进“文明村庄”建设，错位打造特色鲜明的文明实践站，发挥村规民约作用，培育涵养文明淳朴的乡风民风。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巩固和拓展结对帮扶困难村、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成果，增强受援地造血能力和内生动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脱贫。继续推进产业帮扶，组织推动企业赴受援地区投资兴业。持续推动消费扶贫，推进受援地区农特产品进新区。强化人才支援帮扶，提升受援地区技术和管理水平。强化劳务协作帮扶，开展针对性就业技能培训，帮助受援地区贫困人口就业。

## 第三节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深化农村改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进一步放活土地经营权，引导农民利用土地经营权入股参与现代农业经营。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稳妥推进新一轮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建立实施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健全完善土地流转规范管理制度，大力推进“点状供地”。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维护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合理设置股权和管理股权，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大力实施“粮安工程”，完善储备粮管理机制。推广农业用水价格改革。

促进城乡要素合理配置。加快破除制约要素自由流动和平等交换的制度障碍，促进各类要素更多向农村流动。完善农村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提高农村土地、资金、人才、技术等各类要素配置效率。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培育新型农民，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建立城市人才入乡激励机制，探索岗编适度分离等制度，鼓励教科文卫体、规划、建筑、园林等人员入乡服务，鼓励大学生、农民工等返乡创新创业。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加快涉农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发展农业保险。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使农业转移人口与当地户籍人口享受同等基本公共服务。落实居住证政策，扩大基本公共服务覆盖面，加快推动居住证长期持有人享有子女教育、就业、社会保险、住房保障、公共卫生等市民化权利。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支持引导其依法自愿有偿转让。

# 第十一章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打造特色鲜明的文化强区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塑造人文城市精神，涵养滨海文化气质，讲好新阶段“滨城”故事，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着力打造文化强区。

## 第一节 传承滨海特色人文精神

加大中华优秀文化传承力度，认真梳理滨海文化与时俱进的精神内核、人文气质和当代价值，总结提炼在盐碱荒滩艰苦奋斗中形成的“精卫填海”精神，大力弘扬大沽口炮台抵抗外来侵略的爱国主义精神，传承中国近代民族工业的实业报国精神，深入挖掘“海纳百川、乘风破浪、勇立潮头”的海洋文化精神，激发滨海人爱滨海热情，激励广大党员干部投身新一轮改革开放大潮。坚持翻篇归零、重整行装再出发，从滨海新区初创历史中汲取继续前行的营养和力量，始终保持“野战军”的狼性、血性，把“敢闯敢试、创新创造、开放包容”精神要素融入到“二次创业”实践中，共同守护滨海新区精神家园。

## 第二节 提高理论引领和舆论引导水平

深化新时代理论武装。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加强理论学习和宣传阐释，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作用和领导干部“头雁”效应，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不断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深入开展“四史”“三爱”学习教育和思政课教育，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巩固拓展“千名宣讲员走基层”品牌优势，多层次、分众化、互动式推动宣传宣讲“七进”全覆盖。充分发挥学习强国滨海学习平台、滨海新区中华思想研究院等阵地作用，打造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滨城”理论高地。

构建新阶段大宣传格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构建立足“滨城”、畅通区域、走向全国、辐射海外的大宣传格局。以互联网为主战场、主阵地、主渠道，统筹新闻宣传、舆论引导等重点工作，统筹各开发区、各部门、各街镇宣传资源，统筹各级各类媒体传播平台，做好重大主题宣传、重点活动推介、重要新闻发布，形成中央、市、区三级媒体同频共振，网、端、微、报、台全媒联动的宣传“场效应”。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重塑流程体系，健全激励机制，推进内容生产供给侧改革，构建以津滨海APP为龙头的移动传播矩阵，打造全程媒体、全息媒体、全员媒体、全效媒体，挺进全国区县级融媒体的第一方阵。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巩固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成果，推进常态化文明城区建设，深化“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的“共同缔造”理念，构建完善长效管理、常态推进、立体监督、广泛参与的文明城区建设格局，持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选树宣传道德模范，深化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社区、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形成向上向善的文明风尚。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作用，推动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精准化、品牌化，培育具有新区特色的品牌项目，实现街镇、村居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全覆盖，把党的声音和温暖传递给群众。

## 第三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持续提升滨海艺术节、泰达夏日艺术季、滨海国际版画创作营、滨海少儿评剧节、滨海全民阅读节等文化活动效能，增强文化影响力。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更好发挥图书馆、美术馆、博物馆、文化馆、档案馆等作用，为群众提供更优质更有特色的公共文化服务。加强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文化精品创作，推出一批讲好“滨城”故事、展现“滨城”形象、弘扬“滨城”精神的时代精品。积极引进优质文化资源，加强与国家级、省市级文化机构建立长效合作机制，推动评剧、版画等特色文化品牌创新发展，不断丰富“滨城”文化内涵。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智慧数字化。加强“文化随行—公共文化服务百姓互动数字平台”的建设和应用推广，丰富数字文化服务供给，完善文化工作远程智慧监管。推进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数字化建设，进一步加强数字文化馆、数字图书馆、数字博物馆等建设，拓展数字文化服务应用新场景、新空间，增强数字服务体验效能，形成数字化特色文化品牌。加强科技文献资源建设，开展专业咨询服务，提高数字文化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能力。

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改革。深入完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引领公共文化服务“十个有”滨海模式，着力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积极探索现代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新路径、新经验。推进文商旅融合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新业态、新空间、新阵地。实施全民阅读推广人与全民艺术普及推广人、文化类社会组织培育孵化计划，促进文化志愿服务特色化、品牌化发展，提高文化志愿服务水平。推进南北两翼文化设施建设和组团式发展，不断提高公共文化设施布局的均衡发展水平。推进档案馆库的建设，完善统一集中管理机制。

## 第四节 激发文化产业创新活力

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发展。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着力培育和壮大文化市场主体，加快引育一批拥有自主品牌、竞争力强的优质文化企业，扶持一批中小文化企业做大做强。加快建设中国3D影视创意园区、国家级动漫产业综合示范园等平台，促进创意设计产业发展，构筑新业态、新优势、新效益。加快发展海洋文化产业，依托国家海洋博物馆、航母主题公园等载体，促进海洋展览、旅游、军事、环保等产业发展，进一步认识海洋、关心海洋、经略海洋。依托天津茱莉亚学院、滨海演艺中心，培育发展文化演艺产业，积极引进知名演艺和演出经纪机构，鼓励国内外知名院团和艺术家原创作品在新区首演首映，提高新区在全球文化演出市场的活跃度和影响力。

推动文旅融合发展。全力推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建设，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深入实施“文化+”工程，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建设滨海旅游产业集聚区，打造若干临海地标性建筑和5A级景区，做足大气洋气的海洋文化。完善“百年复兴看滨海”品牌，构建“一廊一带三组团”旅游发展布局，打造沿海蓝色走廊、海河都市观光带，以及工业旅游、乡村旅游、生态旅游三大特色组团。深入推进中新天津生态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提升全区旅游公共服务水平。

|  |
| --- |
| **专栏10 一廊一带三组团** |
| 沿海蓝色走廊。突出亲海品海旅游特色，串联东疆湾沙滩、国家海洋博物馆、妈祖文化园、航母主题公园等海洋文旅资源，推动景区标准化提升工作，打造海洋文化新地标。海河都市观光带。串联海河外滩、塘沽火车站旧址、潮音寺、北洋水师大沽船坞遗址、天津港、大沽口炮台等沿河景观资源，推动海河游船提质升级，打造历史与现代交融的魅力海河观光带。三大特色组团。依托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津港保税区、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大工业聚集区，打造工业旅游研学基地。依托乡村旅游项目、乡土田园风貌、浓郁渔业风情，打造滨海渔家体验区。依托双城间绿色生态屏障、湿地公园、城市公园等，打造生态旅游组团。 |

保护传承优秀历史文化。坚持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挖掘具有滨海特色的文化产品，加大对保护性建筑、近现代革命文化遗址、工业文化遗存等保护力度，推进塘沽火车站旧址、北洋水师大沽船坞遗址、大沽口炮台等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程，强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活化利用，传承历史文脉，保留城市文化基因。积极引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文化遗产保护。

# 第十二章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建设蓝绿交融美丽滨海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环境优区和生态优先，构建蓝绿交融生态格局，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强化生态环境治理，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努力打造水清岸绿、天蓝海碧的美丽滨海。

## 第一节 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

加强水系生态保护与修复。打好入海河流消劣攻坚战，加大力度治理城镇污水、工业废水、农村污水和养殖尾水，严格入河排污口监管。加快实施“北水南调”工程，实现南北水系连通。严格落实河长制，加强日常巡河护河监管，严控河道水体质量。强化市政排口初期雨水管控，减少初期雨水径流对河道水质造成的污染。严控地下水开采，加快推进地下水封井压采。

建立湿地保护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湿地及其连通河流的协同保护和修复机制，加大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全面推进北大港湿地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严格落实生态保护补偿机制。高标准建设国家湿地公园和天津滨海国家海洋公园。

开展“蓝色海湾”整治修复。全面推行“湾长制”，完善“海上环卫”工作机制，加强海域污染防治。开展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整治，加快实施岸滩修复、减排降污、生态廊道、智慧海洋等工程。实施大神堂、马棚口、蔡家堡等修复整治，实现退养还滩（湿）、岸滩绿化。推动海河、独流减河河口清洁整治，规范整治问题入海排口，分类治理海水养殖污染，加快实现减排降污。提升改造中新天津生态城东堤滨海公园、南堤滨海步道、航母主题公园、东疆湾人工沙滩等景观廊道和生态公园。运用卫星遥感等先进技术，创新海岸线动态监管方式，建立海洋生态灾害监测、预警、应急处置及信息发布体系。完善海洋生态红线制度，严格控制陆源污染物排海总量，严格管控重要海洋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生态脆弱区。到2025年，近岸海域水域水质优良（Ⅰ、Ⅱ类海水）比例达到国家考核要求。

完善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突出科学、精准、依法治污，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树立生态底线思维，完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落实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健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体系。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限，严格生态环境准入，充分发挥战略环评与规划环评的指导约束作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合作，积极参与大气、水、土壤污染联防联控，配合推进京津冀区域重污染天气预警、会商及应急联动，加强空气监测、环境整治、环保数据等方面的资源共享。

## 第二节 强化生态环境治理

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巩固“散乱污”企业综合治理成效，持续推进控煤、控尘、控车、控工业污染、控新建项目“五控”治理，加大以气代煤、电代煤力度。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管理，加强重污染天气预警会商和区域联动机制，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强化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控。到2025年，PM2.5年均浓度不高于43微克/立方米，全年空气环境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与全市持平。

推动水污染综合防治。围绕工业废水、城镇废水和农业农村污水三大污染源，严格源头截污控污。推进直排废水接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污水处理设施，强化工业集聚区水污染治理在线监控和智能化监管，实现工业废水稳定达标排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稳定运转。加大力度推进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和雨污混接点改造，加强污水处理厂增容扩建与配套管网建设，实现城镇污水应收尽收。到2025年，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6%以上。

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持续更新污染地块名录，确保建设用地开发利用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强化未污染土壤保护，严控新增土壤污染。加强重金属风险管控，加快实施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控制。划定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行化肥农药减量化。加强白色污染治理，强化农田残膜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指导土壤污染责任人或土地使用权人在具备修复条件下对受污染土壤开展风险管控或修复。充分发挥协同处置设施作用，提升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能力。

## 第三节 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

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开展绿色金融产品和绿色技术创新，加大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推行力度，发展壮大节能环保和清洁能源产业。建立健全生态型经济体系，优化产业布局、能源、交通运输结构，建设绿色低碳的工业体系、能源体系和交通体系，从源头减少能耗、物耗和污染物排放。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推动工业园区按照绿色园区标准提升改造，提升绿色发展水平，推进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制造体系示范区和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苑科技园国家低碳工业园区等建设。进一步健全绿色供应链体系，发挥亚太经合组织绿色供应链合作网络天津示范中心带动作用，复制推广绿色供应链滨海模式。大力推广中新天津生态城“零能耗智慧建筑”等示范样板。

促进资源节约和高效利用。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动工业园区实施循环化改造。构建“城市矿山”废旧资源回收和循环利用体系，实现资源梯级利用、水资源循环利用、废物交换利用，提高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率。加强能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全面推动电力、化工等主要能耗行业节能改造。优化调整建设用地结构，提高单位面积土地投入和产出水平，全面提升土地资源综合效益。加快中新天津生态城可再生能源循环利用工程等建设。

推广绿色生活方式。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提高民众生态环保意识，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创建。广泛开展绿色生活行动，积极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低碳产品，扩大绿色消费。树立爱粮、节粮意识，杜绝“舌尖上的浪费”。全面推行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加快推进第一餐厨垃圾及粪便处理厂等建设。加快发展绿色建筑，鼓励发展新型建筑材料，推进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发展，推动公共建筑能效提升节能改造。积极推行住宅全装修，减少建筑垃圾，避免二次污染。到2025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100%。

# 第十三章 坚持人民至上 打造高品质生活的幸福城市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快社会事业补短板，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弱有众扶，努力让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 第一节 提高就业质量和居民收入水平

推进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实施促进就业行动计划，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推动多渠道灵活就业，支持发展新就业形态。持续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和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强化残疾人等就业援助，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确保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加快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和就业创业能力。加强就业服务队伍建设，健全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应对就业难招工难问题长效机制。不断壮大产业工人队伍，提升产业工人技能，提高技能人才比例。持续深化劳动关系综合配套改革试点，打造“和谐劳动关系诊所”、调解仲裁“雏鸥计划”等滨海品牌。到2025年，累计新增就业人数超过62.5万人。

|  |
| --- |
| **专栏11 促进就业行动计划** |
| 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引导企业开拓市场，加强对企业的金融支持，规范企业裁员行为。开发更多就业岗位。积极通过挖掘内需、加大投资创造就业。通过引进项目促就业，培育壮大新动能拓展就业空间。促进劳动者多渠道就业。鼓励青年群体基层就业，支持群众灵活就业，加强托底安置就业。支持创新创业带动就业。加大创业培训力度，给予创业补贴。支持创业孵化载体建设，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力度。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大力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扩大技能人才培养培训规模，加强职业培训基础能力建设。强化就业创业服务。推进就业服务全覆盖，加强岗位信息归集，建立重点企业用工输送奖励机制，强化常态化智慧化服务管理。做好失业人员生活保障。充分发挥失业保险的作用，做好困难人员生活保障。 |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完善有利于提高居民消费能力的收入分配制度，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支持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良性发展，帮助从业者持续拓宽收入来源，强化多劳多得、有劳必得的收入保障。

## 第二节 提高教育优质化水平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大中小幼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美育，广泛开展劳动教育，重视心理健康教育，培养学生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培养工程，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全面提高教师专业化水平。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健全学校、社会、家庭协同育人机制。

打造全国学前教育普及区。科学布局学前教育资源，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学前教育办园体制。完善普惠性民办园认定标准、补助标准及扶持政策，引导和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通过新建、接收小区配套、盘活闲置楼宇等方式继续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学前教育管理机构和专业化管理队伍，稳步实施分类管理改革。重点推进北塘第二幼儿园等项目建设。

实现九年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补齐义务教育资源短板，有序扩大义务教育学位供给。坚持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建立完善控辍保学监测机制。加快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重点推进欣嘉园第三小学、东壹区九年一贯制学校等项目建设。

促进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实施优质品牌高中建设工程，加强学校特色课程建设，建立健全市、区高中结对帮扶工作机制，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深化课程教学改革，构建规范有序、科学高效的选课走班运行机制。探索普通高中与创新实践基地、高等院校、科研院所、高新企业、国外优质高中、社会机构联合培养人才的有效机制。重点推进新建大港三中等项目建设。

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充分发挥企业和职业院校的双元主体作用，深入对接产业需求，开展校企协同育人。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积极推动职业教育“双元”育人机制创新。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培训，引导行业企业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改善提升滨海职业学院办学条件，打造职业教育特色品牌。

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发展。扩大高等教育土地供给，统筹调配优质资源，打造高等教育产学研一体化高科技园区。支持引进北京、天津及国内外优质高校在新区办学或设立分校，继续加强与南开大学、天津大学等高校在科技创新、人才培养等领域的深度合作。支持天津科技大学高水平发展，加强应用型人才培养，深化校区产研合作，推动研发成果本地转化。支持天津大学国际医学院、中国核工业研究院等加快发展，推动南开大学滨海学院、天津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天津外国语学院滨海外事学院等独立学院转设。

实施学区化、集团化办学。采取学区化、集团化办学、委托管理、义务教育学校共同体建设等创新模式，带动相对薄弱和新建学校发展，缩小义务教育城乡差距和校际差距。做强做优南开中学、天津一中、天津实验中学和天津实验小学等市直属学校滨海学校。以市直属校滨海学校和塘沽一中、浙江路小学等优质名校为主体，组建教育集团。

倡导终身学习理念。依托天津开放大学，加强新区继续教育平台建设。推广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学习模式，探索团队学习、体验式学习、移动学习等模式创新。完善社区教育办学体系，增强社区教育网络辐射力。加强老年大学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老年人教育培训服务体系。建设学习型城区，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老年教育，扩大老年教育消费，促进老年教育事业规范健康发展。

|  |
| --- |
| **专栏12 教育优质化重大项目** |
| 学前教育。推进北塘第二幼儿园、汉沽茶淀街滨河幼儿园、汉沽杨家泊镇中心幼儿园、紫云幼儿园、大港东城第二幼儿园等建设。小学。推进欣嘉园第三小学、汉沽东扩区小学、海洋科技园宁海路小学、空港第三小学等建设。一贯制学校。推进滨海东壹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大港海滨港西学校、大港东城九年一贯制学校、北塘九年一贯制学校、滨旅北部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等建设。中学。推进塘沽新港中学（塘沽七中初中）、天津实验中学海港城学校、开发区一中二期建设、新建大港三中等建设。高等教育。推进中关村科技研究院、滨海校企合作示范区、中国核工业研究院等建设。 |

## 第三节 打造健康中国“滨海样板”

建立多层次医疗服务体系。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积极引进市区及北京优质医疗资源，加强与知名医疗机构合作，进一步推进学科（专科）建设，提升医院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实施医疗卫生名院工程。将市第五中心医院和区中医医院打造成为龙头医院。泰达医院、大港医院、海滨人民医院、医大总医院滨海医院和医大总医院空港医院建设成为区域医疗中心。支持泰达国际心血管病医院建设国家级心血管病区域医疗中心。提高市肿瘤医院空港医院服务能力和科研水平。积极建设新区肿瘤医院、市中心妇产科医院滨海院区。提升塘沽传染病医院、塘沽安定医院专科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充分发挥天津大学技术优势，共建天津大学滨海直属医院体系。新建、改扩建一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健全社区卫生服务站网络布局，完善全域15分钟基本医疗卫生健康圈，提升基层服务能力。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大力发展智慧医疗，打造高质量健康信息平台和远程医疗平台。

|  |
| --- |
| **专栏13 医疗卫生名院工程** |
| 打造两家“龙头医院”。深化与北大医学部第三周期合作共建工作，扩建市第五中心医院，新增床位600张，力争建成3—5个市级重点学科（专科），建成临床医学研究所，推动市第五中心医院建设“市级医学中心”。推动与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周期合作共建工作，启动区中医医院新址并实施二期项目建设，建成高水平三级中医医院及天津中医药大学第四附属医院。建设四个“区域医疗中心”。泰达医院争创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成为核心区医疗中心。创新与市人民医院合作模式，推动大港医院与海滨人民医院协调发展，均建成高水平的三级综合医院，成为南翼医疗中心。深化与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合作，推动医大总医院滨海医院建成三级综合医院，成为北翼医疗中心。创新医大总医院空港医院运行机制，适时启动二期工程，建设特色鲜明的三级综合医院，继续发挥天津市区域医疗中心作用，同时成为西部片区医疗中心。打造“专科名院”。推动泰达国际心血管病医院管理体制创新，实施改扩建工程，积极创建国家级心血管病区域医疗中心。加强市肿瘤医院空港医院建设管理。积极推动新区肿瘤医院三期工程。推动质子治疗合作项目建设。按照三级专科医院标准，建成天津市中心妇产科医院滨海院区。改扩建塘沽传染病医院，设置独立的负压病房。迁建塘沽安定医院，加挂“市安定医院滨海新区分院”牌子，床位增加到300—500张。 |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体系。优化完善疾病预防控制管理体制，加强区疾控中心能力建设，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能。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强化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创新医防协同机制。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完善监测预警处置，健全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体系。提升重大疫情应急医疗救治能力，将市第五中心医院作为综合救治中心医院，塘沽传染病医院作为传染病救治定点医院。强化重点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等防治水平，做好尘肺病等职业病防治工作，依托塘沽安定医院规范设置区精神卫生中心。全面推进健康天津行动，大力加强以健康城区（镇村）为重点的健康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国家卫生城区创建成果，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完善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健全院前急救网络，建立立体120救援服务平台，拓展生命急救通道。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进一步加强对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的监管。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健全以公益性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推行公立医院编制制度、薪酬制度改革。推进职业卫生标准化建设，建设健康企业。实施身心关爱行动，关注关心职工群众心理健康，广泛开展心理健康咨询服务活动。

强化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坚持中西医并重，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注重与智能信息技术融合，促进中药新药研发。加强中医药服务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区中医医院新址投入使用并成为高水平的三级中医医院及天津中医药大学第四附属医院。加强中医重点学（专）科建设，形成以针灸、肛肠病等为特色的重点专科体系。深入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不断提高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将中医药纳入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在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的作用。

建设体育强区。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全民身体素质和健康素质。围绕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加强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到2025年，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45%以上。推进体育消费提质扩容，建设运动休闲和商业服务融合的体育综合体。丰富体育赛事活动，积极引进高水平体育职业赛事和全民健身系列品牌赛事，继续办好滨海新区全民健身运动会、滨海泰达（国际）超级马拉松等品牌赛事。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体育高质量发展。提升竞技体育水平，为国家、全市选拔、培养、输送优秀体育后备人才。

## 第四节 提升社会保障普惠化水平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基本社会保险制度，加快发展多层次社会保险，努力形成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社保转移接续，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落实养老保险全民参保计划，加快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建立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完善工伤保险制度、失业保险制度，扩大工伤保险参保覆盖范围，强化工程建设领域参保，做好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主动帮扶“四失”“五类”人员，建立常态长效、严密亲密的联系管理服务机制，做好帮扶救助和保障。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重点解决重度失能人员基本护理保障需求。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的原则，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不断提升社会救助水平。发展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加强慈善组织和慈善活动监督管理，推动慈善资源向基层下沉。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完善帮扶残疾人、孤儿等社会福利制度。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推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建设。推进救助管理机构建设，完善救助保护设施条件，切实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保护工作。

强化住房保障。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持续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大公租房、定单式限价商品住房供应，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大困难群众住房保障，促进供需平衡、确保住有所居。完善人才住房租赁补贴、公寓租赠、购房补贴等“租售补赠”住房保障体系。

## 第五节 完善养老服务

加快建设多元养老服务体系。实施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加快建设区、街镇、社区（村）三级管理服务网络，形成以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完善兜底性养老服务社会保障制度和普惠性老年人福利政策，适时扩大重点保障对象范围，将低保、低收入、失独、孤寡、失能等重点老年群体纳入优先保障范围。重点发展农村地区和老旧城区普惠性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农村人口聚集村实现养老服务全覆盖，加快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站）建设，形成覆盖主城区和人口聚集村“15分钟便利圈”。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完善行业综合监管机制，推行行业服务规范标准，持续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加强养老服务队伍建设，建立养老服务人员定期培训机制，鼓励本地院校开设养老护理专业，推动护理员技能职级与待遇薪酬相挂钩。到2025年，养老服务床位数不少于12000张。

支持发展医养结合新模式**。**鼓励医疗卫生机构和养老服务机构以多种形式开展合作，提供多层次多样化的医养结合服务。依托海滨人民医院旧址改造，加快建设医养结合康养中心。依托空港医院二期建设，提供非基本医疗的医养结合服务。以杭州道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试点，开展医养护一体化服务病房建设。支持有条件的二级以上医院开设老年病科。

## 第六节 加强人口服务与管理

持续导入人口。继续实施相对宽松的户籍管理办法，有条件放开落户限制，积极承接首都及中心城区人口疏解。持续完善滨海—中关村科技园、天津港保税区临港片区、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洋片区等园区公共服务配套，提升产业园区人口聚集能力，推动产城融合、职住平衡，促进人口快速增长。提升社区人口管理服务能力，健全完善基于居住证的公共服务供给制度，实现人口管理和公共服务有机统一。到2025年，全区常住人口达到320万人。

保障重点人群合法权益。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健康发展。规范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建立多层次、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到2025年，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4.5个。依法保障未成年人的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权，营造良好成长成才环境。全面贯彻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法，做好关心、关爱、服务退役军人各项工作，进一步完善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服务保障制度，推动退役军人安置更有质量、保障更加有力。不断扩大民族团结进步活动的覆盖面，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向纵深拓展。

关爱青少年健康成长。实施青年发展规划，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引导青少年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在青少年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和管理，引导青年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健全青少年权益保护机制，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依法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 第十四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滨海

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安全发展贯穿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有效防控重大安全风险，全面提高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增强城市韧性，建设平安滨海。

## 第一节 维护国家安全

坚持国家总体安全观。坚持党对国家安全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筑牢首都“政治护城河”。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健全风险防控机制，严密防范和化解政治、意识形态、经济、科技、社会等领域各类风险。坚决防范和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和邪教活动，健全重大敏感节点“战时调度”机制。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维护国家安全的积极性。

推进国防动员建设。强化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加强军地联动，统筹国防动员和政府应急管理建设，提升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能力。保障粮食、能源、资源安全，维护港口、油气、电力、供水、交通、通信、网络、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扎实推进人民防空、交通战备、经济动员等重点领域动员准备，增强动员保障能力。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确保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强化全民国防教育，打造国防教育基地，大力宣传人民军队光荣历史，深入开展拥军优属和拥政爱民活动。

## 第二节 全面提升城市本质安全水平

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加强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完善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诚信、承诺公告、举报奖励和员工安全教育等制度。加快建立保险机构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等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

开展重点领域安全整治。坚持“隐患就是事故、事故就要处理”的理念，强化重点领域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着力把各类问题和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工贸行业领域，重点防范机械伤害、高处坠落，深化金属冶炼、涉爆粉尘、有限空间等重点企业的安全专项治理。道路交通领域，继续加大“两客一危”、轨道交通、公交运营、港口码头以及港口罐区等重点领域的安全监管能力，加快推动智慧交通安全管理工程，提升信息化、智能化应用水平。建筑施工领域，健全建筑施工安全综合管理系统，加强对建筑施工现场和管理人员监管，落实防高空坠落、防坍塌、防机械伤害、防触电、防物体打击、防火灾“六防”工作。特种设备领域，强化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提升工业园区本质安全水平，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推进智慧园区建设，加快园区集约化可视化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平台建设。

提升危险化学品重大安全风险管控能力。优化危险化学品产业布局，提升安全环保水平，严格高风险化工项目准入条件。制定完善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加强危险化学品动态作业环节安全管理，提升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管控水平。进一步完善落实危险化学品生产、贮存、使用、经营、运输、处置等环节相关安全监管责任，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建立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双重预防控制体系。运用“互联网+监管”提高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水平，提升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队伍监管能力。提升海上危险化学品事故风险评估及应急救援能力。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落实“四个最严”监管要求，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建立科学完善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加快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区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区，提升食品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水平，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完善食品安全智慧监管云平台建设，健全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建立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监管服务平台。全面加强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实现药品“一物一码、物码同追”，大力推行电子处方和远程药事服务。

加强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健全社会化的消防工作网络。完善消防站等城市基础消防设施建设，提高消防安全保障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对高层建筑、老旧小区、物流仓储园区等重点领域消防隐患排查整治，提升教育、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等重点行业消防安全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强化消防宣传教育，推行消防安全领域信用惩戒。加强智慧消防建设，推广应用消防安全物联网监测、消防大数据分析研判等信息技术。

## 第三节 强化新兴领域安全治理

加强网络安全。完善网络安全制度体系，强化对数据资源、网络信息和设施的保护，增强大数据安全保障能力。完善公共数据和个人信息保护，提升重大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和网络舆情处置能力。深入开展网络安全知识技能宣传普及，不断增强全社会网络安全意识和防护技能。加强网络空间治理，推动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营造清朗网络空间。

构筑生物安全体系。加强港口货物、冷链食品等检验检疫，健全重大传染病应急防控体系，强化疫情防控物资保障。推进高级别生物安全实验室、医药创新共享平台建设，提升传染病病原体、健康危害因素等检验检测能力和创新药物研发水平。加强生物安全监管，依法严厉打击野生动植物偷猎捕猎、滥砍滥伐、违规贩卖及加工利用等违法行为。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提高动物疫情处置能力和水平。构建新型生物威胁防御体系，加强外来入侵物种治理。加强生物安全科普宣传教育，筑牢生物安全的群众基础，提升全民生物安全意识。

## 第四节 推动应急管理现代化

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强化安全风险源头管理，加强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健全完善以应急指挥体系、应急预案体系、应急力量体系、应急物资储备体系为核心的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强化各类预案实战演练，提升多灾种应急救援协同能力。大力培养专业应急救援人才，加快应急训练基地建设，完善应急队伍培训、演练和训练，提升应急队伍专业化水平。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完善多元主体互为补充的储备制度，提升应急物资生产动员能力和调运保障能力，加快建立储备充足、反应迅速、抗冲击能力强的应急物流体系。提升开发区、街镇、村（居）突发事件协同应对、应急资源合作共享的能力。建立城市应急救援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各类极端天气气候、地震、水灾等各类灾害的监测、预报、预警和信息发布。

提升应急管理智能化水平。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信息化技术，提高重大风险感知灵敏度、风险研判准确度和应急反应及时度，进一步提升风险监测预警、应急指挥保障、智能决策支持、公众自救互救和舆情引导等应急管理能力。加快建设统一的应急指挥和监督平台，强化应急管理装备技术支撑，提高应急管理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

# 第十五章 加快建设法治滨海 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深入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坚持依法治区、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坚持把共同缔造理念融入社会治理各方面，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不断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 第一节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支持和保证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及人民团体依法依规履行职能，支持驻区部队、武警部队建设，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形成强大发展合力。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强化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建立健全对各开发区预算监督制度，推进制度创新，增强监督实效，保证人民群众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行使民主权利。积极探索人大地方立法权。提高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完善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制度、程序和机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党的统战工作，全面落实党的民族、宗教、侨务、港澳、对台等政策，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深化群团改革，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

## 第二节 全面实施依法治区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持续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动态调整权力清单，完善行政问责制度，防止权力异化和滥用，构建具有新区特点的政府治理体系。着力落实依法决策机制、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以及重大事项、重大协议合法性审查机制，充分发挥公职律师、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决策的作用，确保政府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全面落实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落实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加快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升级改造，推进执法信息互联互通共享。

加快法治社会建设。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宣传教育，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深入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在全社会形成“信法、学法、懂法、守法”的浓厚氛围。加强司法救助，强化对社会重点问题、重大群体性和突发性事件的排查治理，完善特殊人群的监督管理、教育帮扶，提升社区矫正和帮教安置工作水平。健全村（居）法律顾问制度，发挥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作用，提升群众学法用法的意识和依法办事的能力。推进城乡法治文化广场、长廊、公园建设，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充分整合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司法所、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资源，加快实现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全面覆盖，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化、信息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均衡配置城乡基本公共法律服务资源，保障低收入群体、残疾人、农民工、老年人、青少年、单亲困难母亲等特殊群体和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等重点对象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权益。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健全完善村（居）公共法律服务调度员制度，为群众提供均等化、精准化法律服务。加大公益诉讼、法律援助、司法救助力度，构建立体化、多元化、精细化的诉讼体系。

维护司法公正。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入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运行和监督机制，支持法院、检察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行政执法公信力，进一步下沉执法资源和力量。

## 第三节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健全基层治理体系。坚持“战区制、主官上、权下放”，深入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创建，持续实施幸福新区共同缔造行动，把“党建引领、共同缔造”理念融入社会治理各方面，发挥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五治融合”综合效能，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建设，完善“街镇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推动治理资源和服务重点下沉。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优化“全科网格”设置，健全区、街镇、社区、基础网格四级服务管理体系，落实“九全”机制，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服务平台。强化基层党组织对村委会、居委会、业委会、物业管理企业、基层社会组织和社区单位的政治引领、组织引领、机制引领。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在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广泛实行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作用，大力发展志愿服务和专业社会工作，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提升社会治理科技支撑能力。

创新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区、开发区和街镇、村（居）三级调解服务体系，发展专业化、职业化人民调解员队伍，构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司法调解优势互补、有机衔接、协调联动的“大调解”工作格局。深化区街两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建设，严格落实属地属事责任，实现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把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化解在基层。强化社会心理服务和危机干预。

深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坚持打防结合、整体防控、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推动实现“无黑”城市目标。推进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坚决防范和打击涉枪涉爆、黄赌毒、新型网络犯罪和跨国犯罪，全域开展“平安示范创建”活动，深化禁毒示范创建，开展毒情检测。深化“雪亮工程”等智慧安防平台建设，推动信息技术在监测预警、城市安防、打击犯罪等领域深度应用，努力打造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治安模范现代化城市。

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加快推进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工作，加强社会组织管理，引导社会组织有序参与社会治理。积极发挥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社区社会组织在基层社会治理上的作用，在开发区、街镇、村（居）构建具有整合性功能的社会组织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枢纽型社会组织示范点。支持行业协会商会在开展行业自律等方面发挥作用。大力发展公益慈善组织，强化慈善事业社会稳定作用。

# 第十六章 完善保障体系建设 促进规划全面有效实施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健全完善规划的实施机制，凝聚“二次创业”的强大合力，确保规划目标实现。

## 第一节 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

全面落实党的领导制度，贯彻落实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党中央大政方针和市委决策落地见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而努力奋斗。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为“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提供坚强的制度保障和作风保障。

## 第二节 强化规划引领作用

强化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统领作用、空间规划的基础作用、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的支撑作用，建立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建立健全规划衔接协调机制，明确衔接原则和重点，确保各级各类规划协调一致。健全政策协调、工作协同、责任落实机制，制定具体方案，明确责任分工，确保任务落实。通过规划的战略指引，强化对市场、企业和社会公众的宏观引导、统筹协调功能。

## 第三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坚持全链条全过程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目标导向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结果导向、高质量高标准高水平高效益等工作方法，把中央和市委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强化重大项目支撑，围绕规划明确的重点领域组织实施一批重大工程项目。强化对规划实施的监测评估，健全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总结评估的规划评估体系，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强化规划权威性、严肃性，经评估确需调整时，报区人大同意后进行动态调整。强化规划实施监督考核机制，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和人民政协、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作用，积极开展公众评价，最大限度凝聚社会共识。

“十四五”规划目标宏伟、任务艰巨，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团结拼搏，创新竞进，为圆满完成“十四五”规划各项任务、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而努力奋斗！